

股票代號：3432



台 端 興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TAI TWUN ENTERPRISE CO., LTD.
民 國 100 年 度
年 報

台
端
興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一
〇
〇
年
度
年
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101年6月4日
查詢本年報網址— 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之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劉美惠

職稱：管理部兼資材部協理

電話：(02)3234-9988

電子郵件信箱：angellarliu@taitwun.com

(二)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張淑真

職稱：財務部協理

電話：(02)3234-9988

電子郵件信箱：jennychang@taitwun.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本公司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880號13樓

電話：(02)3234-9988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富邦綜合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許昌街 17 號 2 樓

網址：<http://www.fbs.com.tw>

電話：(02)2361-130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張敬人、李東峰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址：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54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taitwun.com>

項	§ 目	錄 §	目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2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19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19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19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0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21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21
肆、募資情形				22
一、資本及股本				2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25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2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2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6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26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26
伍、營運概況				27
一、業務內容				2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2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38
四、環保支出資訊				38
五、勞資關係				38
六、重要契約				38
陸、財務概況				39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39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40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42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42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42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42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43
一、財務狀況				43
二、經營結果				43
三、現金流量				4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4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44
六、風險事項				44
七、其他重要事項				46
捌、特別記載事項				47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47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4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4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48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48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00年度營業結果

本公司100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732,161仟元，較99年度營業收入減少48%，結算稅後損失為新台幣143,797仟元，主要係因歐洲債信風暴重創全球經濟，使得NB主要消費市場的需求減緩，另在電腦低價化及平板電腦取代部分NB市場的趨勢下，本公司銷售連接器之銷售數量及價格下滑，致整體營業額減少。本公司產品集中在NB產業的應用，因此所受的影響也較為顯著。目前處於原物料價格、匯率及人工成本均呈現不利波動的經營環境，本公司全體同仁將戮力以赴，持續開發新產品及技術，強化客戶及產品組合，以降低經濟環境的不利衝擊。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業務內容	100 年度		99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連接器成品類	655,327	89	1,146,051	82
讀卡器類	28,930	4	146,719	10
五金端子類	12,808	2	12,972	1
其他	35,096	5	99,389	7
合 計	732,161	100	1,405,131	100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00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0 年度	99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732,161	1,405,131	(672,970)	(48)
營業成本	638,582	1,248,248	(609,666)	(49)
營業毛利	93,579	156,883	(63,304)	(40)
營業費用	72,229	113,283	(41,054)	(36)
營業淨利	21,350	43,600	(22,250)	(5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2,840	73,706	(60,866)	(8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07,376	11,551	195,825	1,695
稅前淨利(損)	(173,186)	105,755	(278,941)	(264)
所得稅費用(利益)	(29,389)	18,088	(47,477)	(262)
本期淨利(損)	(143,797)	87,667	(231,464)	(26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毛利減少，主要係因本年度營業收入減少所致。				
2.營業費用減少，主要係因員工獎金紅利、銷售佣金及出口費用減少所致。				
3.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減少/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增加，主要係因被投資公司本期虧損，無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而增加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所致。				
4.所得稅費用減少/所得稅利益增加，主要係因本期虧損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增加所致。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整合兩岸研發資源，配合客戶需求協同開發，掌握產品研發主軸及專案進度，規劃調整投產設定及試產樣品。此外本公司研發部門設有專責單位，負責精密模具及自動化組裝設備之設計，憑藉本公司對連接器多年投入累積之生產經驗及對產品結構之深入了解，規劃機台、機構之設計並導入量產，以掌握生產流程及控制產品品質，並透過自動化生產提高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提升公司之競爭優勢。另本公司亦為具備模具開發能力之端子專業製造商，近年來在端子沖壓成型技術上積極朝向高速、高精

度之領域發展，主要係配合電子產品朝輕、薄、短、小發展之趨勢，追求精密製造以符合市場需求。

本公司將持續研發高科技及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以滿足下游客戶需求及增加公司產品種類，預計未來投入之研發費用仍將維持一定金額以上，並視營運狀況及需求調整。

二、101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本公司將持續致力於各項電子零組件之研究發展，強化生產能力，縮短產品交期，提高市場佔有率，加強產品品質，提升技術能力，整合大陸各工廠生產能力，使能互相支援，產生綜效。

(二)預計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依據本公司目前已有及未來欲接洽之客戶之營運狀況，參酌新產品開發計劃及市場需求，在確保本公司產能之規模得以配合的情況下以預計未來連接器產品之出貨情形。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 1.建置自動化生產設備提升工廠生產效率，以期在交期、品質、成本更具競爭力，以強化ODM/OEM接單能力。
- 2.加強通路佈建，提供客戶及時服務，迅速掌握商機，加速業績成長。
- 3.加強開發能力，以期符合市場及客戶需求的產品。
- 4.有效掌握客戶需求，提升客戶滿意度，建立長期緊密的夥伴關係，以期創造雙贏的目標。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公司發展策略

1.短期發展策略

(1)行銷策略：

- (A)發展產品線深度及廣度，深耕既有客戶群，加強市場開拓及客戶服務。
- (B)建立品牌形象，提升品牌知名度。

(2)生產策略：

- (A)建置自動化生產設備，發展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並藉以提升產品設計能力、品質及效率。
- (B)加強生產技術人員管理及訓練，以提高生產效率與產品良率。
- (C)改善製程、降低生產線之不良率及損耗率，以期提高產品之良率。
- (D)強化委外加工廠商之品質控管，降低進料之不良率。

(3)產品發展方向

- (A)擴編研發部門及模具設計團隊，加強高素質人才之延攬及訓練，以期提昇研發成效。
- (B)以細間距、低背化、SMT型連接器為主要開發方向。
- (C)開發多卡合一連接器及模組化之產品。
- (D)以自動化、半自動化之組裝方式，提高組裝效能。

(4)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

- (A)擴大營運規模及市場佔有率，持續深耕亞太市場。
- (B)強化公司財務管理功能，增強風險控管

2.長期發展策略

(1)策略行銷：

(A)擴充海外行銷據點，建立整體行銷網路。

(B)尋求國際大廠 ODM 或 OEM 訂單。

(2)生產政策：

(A)積極與廠商建立策略聯盟以擴大產品產能。

(B)持續增加自動化設備及技術投資，提升品質與效率。

(3)產品發展方向：

(A)開發高頻化高速傳輸連接器。

(B)開發行動電話及無線通訊用連接器。

(4)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

(A)於海外設立新據點，配合營運之需求，掌握市場與技術發展趨勢。

(B)除以營運資金及銀行融資支應外，運用股票上市後多樣化之國內外籌措資金管道，建構最適之資本組合，以因應公司經營規模之擴增及營業額之成長。

(二)受到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

1.NB 及 3C 產品之市場削價競爭對本公司之銷售毛利有大幅影響。

2.資訊產業未來若出現重大變革，發展出 NB 之替代產品，則市場對 NB 需求將大幅下降，亦將影響本公司之產品銷售情形。

3.電腦及消費性電子產品汰舊換新快速，朝向低價化、功能整合之發展趨勢，加上 Intel 不斷推出新運算平台，及高速傳播之發展下，對連接器技術之要求亦有所提升。本公司經營團隊隨時注意任何可能對本公司業務及營運有影響之科技及產業相關變動，並與下游客戶密切互動，加強研究發展之投入，掌握產業科技變化脈動，以爭取業務先機。

(三)受到法規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而最近年度本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情事；然本公司主要生產基地為大陸地區，大陸地區現仍有進出口貿易及外匯方面之管制，未來大陸當局任何政策方面的變動，對本公司在大陸地區之營業活動亦可能產生衝擊。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份掌握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策略因應，以降低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四)受到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在過去數年間隨著 NB 及 3C 電子產業發展而呈現高幅度之成長，惟近年來總體經濟環境前景不明，若景氣反轉導致消費者消費意願與能力下降，亦將影響本公司營運獲利。

最後，感謝各位股東指教，並期望各位繼續給予本公司最大的支持與鼓勵。

敬祝全體股東

平安健康順心如意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77年5月24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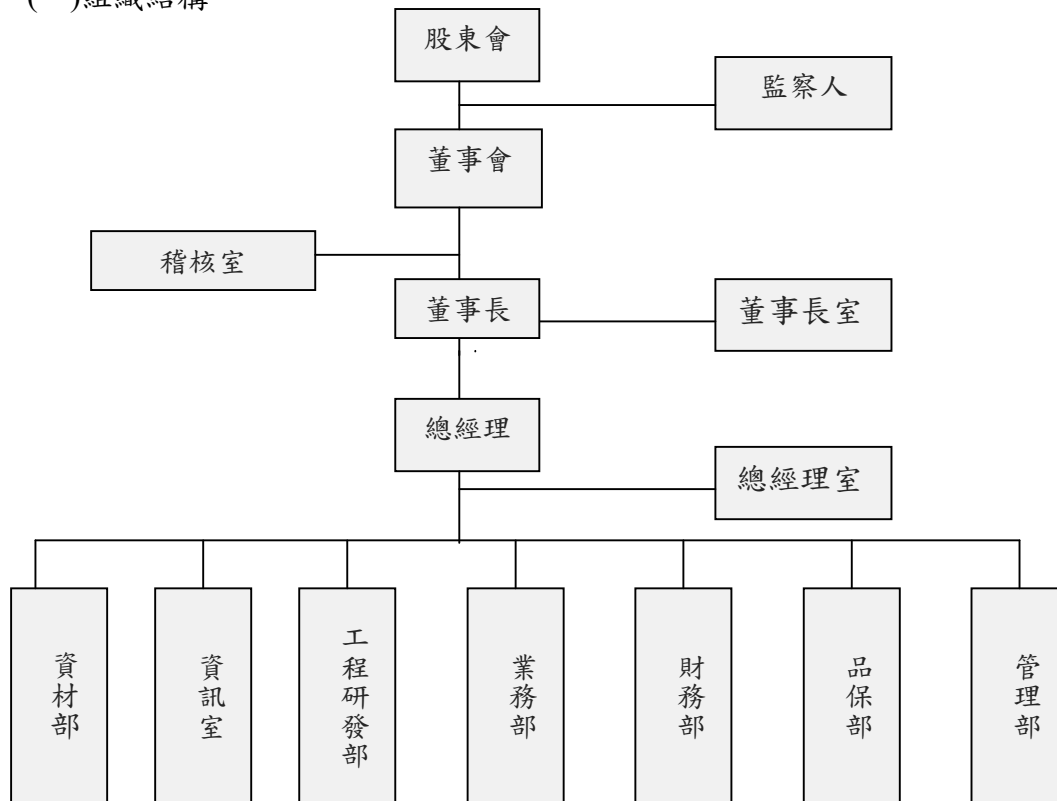
日 期	紀 要
77 年	●設立台端興業有限公司，從事五金模具研發製造、各種五金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及代理國內外產品之經銷投標報價業務，設立時資本額為 100 萬元。 ●開發 D-SUB 傳統式一體式，以減少材料用量提升競爭力。
78 年	●總公司由新北市板橋市遷址至新北市泰山鄉中山路段。
80 年	●總公司由新北市泰山鄉中山路段遷址至新北市泰山鄉貴陽街。
82 年	●將 MINI-DIN 車 PIN 改為沖 PIN，使得生產效能倍增，大幅提高市場競爭力及市佔率。
84 年	●本公司由台端興業有限公司更名為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營運之需，辦理現金增資 14,000 仟元。 ●購買不動產(龜山鄉龍校街 121 巷 4 弄 4、6、8 號)，以擴建沖壓廠，並將總公司遷址至龜山鄉龍校街。 ●增加營業項目，變更為各種五金製造加工買賣業務、模具及其零件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前各項產品及材料之進出口貿易業務及代理國內外產品之經銷投標報價業務。
86 年	●辦理現金增資 35,000 仟元。
87 年	●辦理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購買不動產(龜山鄉龍校街 121 巷 4 弄 15 號)，以增建原物料及成品倉，並導入品質管理制度。
89 年	●辦理現金增資 90,000 仟元。
90 年	●導入首套 ERP 資訊管理系統，以整合公司營運及管理資訊。 ●開發完成 FLASH MEMORY CARD 專用連接器，並正式銷售量產買賣。 ●取得 BOARD TO BOARD 連接器專利。
91 年	●通過 NSFISR ISO 9001 國際品質認證。 ●透過英屬維京群島 TAI TWUN GROUP LIMITED 100%轉投資大陸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取得美國 UL 產品認證。 ●開發完成 CARD READ CONNECTOR，並正式銷售量產買賣。
92 年	●辦理現金增資 160,000 仟元。 ●購買不動產(泰山鄉壽山路 134 巷 7 號)以建立塑模廠，達成完整之全製程垂直整合目標。 ●購買不動產(中和區中正路 880 號 13 樓)，以成立企業營運總部，總公司並由龜山鄉龍校街遷址至中和區中正路。 ●擴大業務部組織規模，正式跨足消費性電子產品銷售及開發 OEM 代工市場。 ●加入 SD 協會。 ●透過西薩摩亞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及模里西斯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 100%轉投資大陸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 ●開發完成 BOARD TO BOARD CONNECTOR(PITCH 0.5mm)，並正式銷售量產買賣。 ●開發完成 PEN DRIVER CONNECTOR，並完成 USB 協會認證。 ●開發完成 HDMI CONNECTOR 並銷售量產買賣，正式切入 DIGITAL TV PLASMA DISPLAY 及 LCD 市場。
93 年	●完成 5 IN 1 MEMORY CARD CONNECTOR 開發及量產，並通過 XD 協會產品認證 (AB-FA 0009)。 ●完成 5 IN 1 MEMORY CARD CONNECTOR PUSH PUSH TYPE 開發及量產。 ●導入鼎新 TIPTOP ERP 資訊系統。 ●設立華東地區行銷據點。 ●股票公開發行。
94 年	●完成 HDMI&DVI 開發及量產。 ●完成 3 IN 1 MEMORY CARD CONNECTOR 及 4 IN 1 MEMORY CARD CONNECTOR 開發及量產。

日 期	紀 要
	●完成 EXPRESS CARD 及 MINIPCI 開發及量產。
95 年	●取得 CPU 連接器之錫球抓持結構專利。
	●取得 CPU 電連接器之絕緣座體與鐵殼組合結構專利。
96 年	●透過英屬維京群島 TAI TWUN GROUP LIMITED，再經由英屬維京群島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 100%轉投資大陸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處分泰山塑模廠，將生產產能逐步統一集中至大陸昆山廠，以期就近服務客戶。
97 年	●辦理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處分龜山沖壓廠。
98 年	●辦理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股票登錄興櫃櫃檯買賣。
99 年	●辦理現金增資 48,000 仟元。
	●辦理現金增資 56,260 仟元。
	●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單 位	職 掌 分 工
董事長室	1.負責集團策略之整合及規劃。 2.負責公司專利權及相關法務事宜。
總經理室	依照董事會之整體營運目標訂定策略及執行細節，並切實執行以達成目標。
稽核室	1.建立健全、合理及有效之內控制度。 2.擬定公司稽核計劃並執行查核工作。
品保部	ISO 品質系統規劃及維護、檢測工程及技術之支援、員工品質教育之訓練。
資訊室	負責資訊管理相關業務。
資材部	生產安排與控制、原物料採購、委外加工、倉庫管理等相關業務。
工程研發部	1.新產品及技術之設計、研究、開發等規劃與執行。 2.協助生產單位改善品質及生產能力。 3.產品相關技術支援及諮詢。
管理部	1.總務、人事等相關行政業務之規劃執行。 2.固定資產及其他財產之管理與維護。 3.保險/保全等業務之評估與管理。 4.負責公司股務事宜。
財務部	1.綜理公司財務等相關事宜。 2.負責統合公司會計相關業務。
業務部	負責國內、國外業務行銷、市場調查、行銷策略研訂、銷售企劃之執行、客戶諮詢服務等。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1年4月28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註)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有比率(%)	股數	持有比率(%)	股數	持有比率(%)	股數	持有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林樂堯	99.06.29	3	84.08.30		17.98	9,470,687	14.79	9,707,037	5,589,828	8.52	-	宜蘭高中 台端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台端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董事長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 董事長	協理 董事/總經理	劉美惠 林樂賢	配偶 二親等
董事	林樂賢	99.06.29	3	97.06.25		0.76	399,135	0.68	446,901	-	-	-	中山大學應用數學系 台端興業(股)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	台端興業(股)公司總經理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長 協理	林樂堯 劉美惠	二親等 二親等
董事	黃彥賢	99.06.29	3	97.06.25		0.17	87,168	0.15	98,462	-	-	-	USA Barrington-University BBA 東亞電機(股)執行長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	-	-	-
獨立董事	蔡蒨銓	99.06.29	3	97.06.25		-	-	-	-	-	-	-	波士頓大學財務金融碩士 嶺東科技大學副教授 淡江大學兼任副教授 百輝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管理學院 副教授	-	-	-
獨立董事	施文彬	99.06.29	3	99.06.29		-	-	-	-	-	-	-	美國康乃爾大學理論與應用力學研究所 博士 國立臺灣大學機械工程學系副教授	國立臺灣大學機械工程學系 副教授	-	-	-
監察人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註2)	100.06.28	3	100.06.28		2.83	1,858,154	2.83	1,858,154	-	-	-	大同大學電機工程學系 三聯科技(股)公司業務經理	三聯科技(股)公司顧問	-	-	-
監察人	林明麗	99.06.29	3	97.06.25		0.06	29,719	0.08	54,448	105,766	0.16	-	銘傳商專會計系 美商花旗銀行稽核部經理 金利昇(股)公司董事	金利昇(股)公司董事	-	-	-
監察人	胡慧茹	99.06.29	3	99.06.29		-	-	-	-	-	-	-	中國技術學院會計系 天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領組	天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 領組	-	-	-

註1：本公司本屆董事及監察人於99.6.29股東常會選任，任期自99.6.29起至102.6.28止。

註2：本公司於100.6.28股東常會補選該監察人，任期自100.6.28起至102.6.28止。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法人股東擔任董事及監察人之情形，故不適用。

101 年 4 月 28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鄭博晉(28.5%)、鄭博元(28.5%)、李雯雲(24%)、鄭俊德(15%)、鄭俊傑(3%)、李華隆(1%)

3.董事及監察人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並符合下列情事：

姓名 (註 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獨立 董事家 數
		商 務 、 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 務、法 務、財 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林樂堯				✓					✓		✓		✓	✓	-
林樂賢				✓					✓		✓		✓	✓	-
黃彥賢				✓	✓		✓	✓	✓	✓	✓	✓	✓	✓	-
蔡蒔詮	✓		✓	✓	✓	✓	✓	✓	✓	✓	✓	✓	✓	✓	-
施文彬	✓			✓	✓	✓	✓	✓	✓	✓	✓	✓	✓	✓	-
晉元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	✓		✓	✓	✓	✓	✓	✓	✓	✓	-
林明麗				✓	✓		✓	✓	✓	✓	✓	✓	✓	✓	-
胡慧茹				✓	✓		✓	✓	✓	✓	✓	✓	✓	✓	-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1 年 4 月 28 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林樂賢	101.02.03	446,901	0.68	-	-	-	-	中山大學應用數學系 台端興業(股)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協理	劉美惠	二親等
業務部副總經理	王建華	100.11.01	-	-	233,818	0.36	-	-	南加大企業管理 MBA 泰科電子(股)公司處長	-	-	-	-
管理部兼資材部協理	劉美惠	77.01.01	5,589,828	8.52	9,707,037	14.79	-	-	天仁工商綜商科 台端興業(股)公司管理部兼資材部協理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 董事長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 董事長 東莞台端電子公司董事長 東莞上端電子公司董事長 昆山前端電子公司董事長	總經理	林樂賢	二親等
工程研發部協理	范若明	89.08.01	117,524	0.18	90,494	0.14	-	-	二重商工機工科 加城公司協理	-	-	-	-
財務部協理	張淑真	97.11.19	51,307	0.08	-	-	-	-	中興大學企管系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新日興(股)公司經理	-	-	-	-
稽核室經理	林建興	95.04.21	47,081	0.07	-	-	-	-	中原大學會計系 眾信聯和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東雅電子(股)公司經理	-	-	-	-

(三)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C)(註1)		執行業務費用(D)		退職退休金(B)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註3)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註2)		員工認股權證 得認購股數(H)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林樂堯	-	-	-	-	-	-	-	-	3	3	-	-	-	-	-	-	-	無
董事	林樂賢	-	-	-	-	-	-	-	-	-	1,229	-	75	-	-	-	-	-	無
董事	黃彥賢	-	-	-	-	12	12	-	-	-	-	-	-	-	-	-	-	(0.01)	無
獨立董事	蔡詩銓	-	-	-	-	12	12	-	-	-	-	-	-	-	-	-	-	(0.01)	無
獨立董事	施文彬	-	-	-	-	12	12	-	-	-	-	-	-	-	-	-	-	(0.01)	無

註1：經 101.3.21 董事會通過擬議不配發董事酬勞。

註2：經 101.3.21 董事會通過擬議不配發員工紅利。

註3：最近年度實際支付退職退休金額 0 元，退職退休金全數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依每月薪資 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註4：本公司最近年度稅後虧損，董事未有持股不足或設質比率大於 50%之情事。

註5：本公司本屆董事及監察人於 99.6.29 股東常會選任，任期自 99.6.29 起至 102.6.28 止。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J
低於 2,000,000 元	林樂堯、林樂賢、黃彥賢、蔡詩銓、施文彬	林樂堯、林樂賢、黃彥賢、蔡詩銓、施文彬	林樂堯、林樂賢、黃彥賢、蔡詩銓、施文彬	林樂堯、林樂賢、黃彥賢、蔡詩銓、施文彬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5 人	5 人	5 人	5 人

2.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之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註1)		執行業務費用(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胡慧茹	-	-	-	-	12	12	(0.01)	(0.01)	無
監察人	林明麗	-	-	-	-	12	12	(0.01)	(0.01)	無
監察人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註2)	-	-	-	-	6	6	-	-	無
監察人	劉美月(註3)	-	-	-	-	6	6	-	-	無

註1：經101.3.21董事會通過擬議不配發監察人酬勞。

註2：本公司於100.6.28股東常會補選該監察人，任期自100.6.28起至102.6.28止。

註3：於100.6.27辭任。

註4：本公司最近年度稅後虧損，監察人未有持股不足或設質比率大於50%之情事。

註5：本公司本屆董事及監察人於99.6.29股東常會選任，任期自99.6.29起至102.6.28止。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2,000,000 元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信夫)、胡慧茹、劉美月、林明麗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信夫)、胡慧茹、劉美月、林明麗
2,000,000 元(含)～ 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4 人	4 人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 4)		獎金及特支費等 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 憑證數額		有無取得 來自子公 司以外之 轉投資事 業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總經理	林樂賢 (註 1)	2,158	3,387	124	199	-	-	-	-	-	-	(1.83)	(2.49)	-	-	無
總經理	陳仁波 (註 2)															
副總經理	王建華 (註 3)															

註1：於101.02.03就任。

註2：於101.01.31辭任。

註3：於100.11.01就任。

註4：最近年度實際支付退職退休金0元，退職退休金全數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依每月薪資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2,000,000 元	林樂賢、陳仁波、王建華	林樂賢、陳仁波、王建華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人	3 人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無。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0年度		99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	(0.05)%	(0.05)%	1.32%	1.3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83)%	(2.49)%	3.67%	3.67%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彌補已往年度虧損外，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視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先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不低於百分之三之員工紅利後，其餘額盈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本公司正值產業成長階段，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派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由董事會擬具適當之股利分派方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股利發放原則採現金股利 20%-100%，股票股利 0%-80%，以能適應公司營運及成長需要並兼顧股利平衡及股東權益為原則。

(2)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董事監察人得按月支領車馬費，其數額按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決定之。又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充任董事長、經理人或職工者概視同一般之職工支領薪資。

(3)董事會訂定董監報酬及酬勞發放金額及分配方式如下：

對 象	固定車馬費	董監酬勞
全體董監 (含獨立董監)	每次參仟元整	董事及監察人各為一個基點。董監事個人基點除以參與分配之全體董監總基點，再乘以經股東會通過之該年度董監酬勞總金額。

(4)相關酬金皆依對公司貢獻程度暨參考同業水準等要素訂定之，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呈正相關，並依據法令規定於年報中揭露給付金額，未來風險應屬有限。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 (B/A)(註 2)	備 註
董事長	林樂堯	4	0	100%	
董事	林樂賢	4	0	100%	
董事	黃彥賢	4	0	100%	
獨立董事	蔡蒔銓	4	0	100%	
獨立董事	施文彬	4	0	100%	
監察人	胡慧茹	4	0	100%	
監察人	林明麗	4	0	100%	
監察人	晉元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2	0	50%	100.6.28 選任
監察人	劉美月	2	0	50%	100.6.27 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註：本公司本屆董事及監察人於 99.6.29 股東常會選任，任期自 99.6.29 起至 102.6.28 止。

(二)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 (B/A)(註)	備 註
監察人	胡慧茹	4	100%	
監察人	林明麗	4	100%	
監察人	晉元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2	50%	100.6.28 選任
監察人	劉美月	2	50%	100.6.27 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積極參與董事會，並列席股東會。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積極參與董事會，並審閱公司財報，隨時就有關事項直接與相關人員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註：本公司本屆董事及監察人於 99.6.29 股東常會選任，任期自 99.6.29 起至 102.6.28 止。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一)本公司設有股務單位及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及糾紛等問題，若糾紛涉及法律問題則由法律顧問處理。 (二)本公司由股務代理機構提供之股東名冊確實掌握之。 (三)本公司訂有「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辦法」，子公司皆由本公司稽核人員監理查核。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一)本公司設有二席獨立董事。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二)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及其本身有直接或間接利害關係者已迴避，並由董事會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建立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並定期公開財務資訊，使其與利害關係人快速瞭解公司營運狀況，以維持其權益。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本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皆依規定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資訊揭露工作，並落實發言人制度。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設置薪酬委員會，未來將視公司治理情形及法令需要而設立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置薪酬委員會，未來將視公司治理情形及法令需要而設立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目前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已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及內控制度等，推動公司治理之運作，並以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執行相關業務。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1.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透過員工選舉產生之福利委員會運作，辦理各項福利事項，並依勞基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提列及提撥退休金。本公司有關勞資關係之一切規定措施，均依相關法令，實施情形良好，任何有關勞資關係之新增或修訂措施，均經勞資雙方充分協議溝通後才定案，以達勞資雙贏局面。 2.投資者關係：本公司每年依據公司法及相關法令召集股東會，亦給予股東充分發問及提案之機會，並設有發言人制度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本公司亦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相關資訊公告申報事宜，及時提供各項可能影響投資人決策之資訊。 3.供應商關係：注重採購價格之合理性，本公司採購人員經與多家供應商詢價、比價、議價後，就單價、規格、付款條件、交期、產品及服務品質或其他資料等充分比較後決定之；本公司並與供應商建立長期緊密關係、協同合作、互信互利、共同追求永續雙贏成長。 4.利害關係人權：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及維護其應有合法權益，並設有發言人制度以回答投資人問題，以期提供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高透明的財務業務資訊。 5.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已依規定參加進修課程，且本公司未來將不定期為董事及監察人安排適當之進修課程。 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除依法制訂有內控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定時及不定時查核執行情形外，另投保相關保險如財產險以規避風險。 7.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為客戶全方位之服務及保障，本公司針對客戶抱怨均即時與客戶進行充分溝通，瞭解客戶需求，以促進公司與客戶間之互動效果，並不定期於公司內部會議中檢討改進。 8.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本公司之公司治理自評報告尚無重大異常或缺失及應改進之情事。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 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商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公司設置薪酬委員會情形：薪酬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公司整體薪酬與福利政策，以及經理人之報酬。本公司已依規定於100年設置薪酬委員會，共有三名成員，包括二名獨立董事(蔡蒔銓、施文彬)及一名董事(黃彥賢)，並自101年開始依其組織章程開會及運作。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一)本公司新進員工簽有誠信保密暨智慧財產約定書，以確保員工以誠信執行業務。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已訂定「工作規則」，並依照「性別工作平等法」、「性騷擾防治法」等法令維護良好之工作環境，藉以保障員工之工作權利。本公司制定定期舉辦消防、工安檢查，以確保工作環境安全。本公司一向重視員工職業安全衛生之管理，設有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單位，並由各部門主管隨時注意以控制職業安全衛生風險及改善績效。 (二)本公司由管理部負責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相關事宜。 (三)本公司不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或宣導事項，員工績效考核亦重視企業倫理之遵循。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一)本公司係依相關法令執行環境保護，善盡環保公民之責任。本公司珍惜資源，響應節能減碳觀念，並推動配合歐盟環保標準 RoHS，降低有害物質使用，生產綠色產品。 (二)本公司因在台灣地區未有設置生產單位，惟仍依公司所在地之主管機關環保規範辦理各項相關公共事務。 (三)本公司由管理部專責環境管理以維護環境。 (四)本公司管理部已公告宣導各項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措施。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 (二)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三)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四)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五)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一)本公司符合勞基法等勞工相關法令規定，依據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已訂定「工作規則」。本公司係依照「性別工作平等法」、「性騷擾防治法」等法令維護良好之工作環境，藉以保障員工之工作權利。 (二)本公司制定相關工作規則，並定期舉辦消防、工安檢查，以確保工作環境安全。本公司一向重視員工職業安全衛生之管理，設有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單位，並由各部門主管隨時注意以控制職業安全衛生風險及改善績效。 (三)本公司與客戶訂有相關供銷契約，並提供客戶對產品與服務有效之申訴管道。本公司為了努力達成「顧客滿意」的目標，除致力提供客戶高品質之產品外，且重視並立即處理客訴並提供顧客完整產品資訊服務。 (四)本公司重視採購價格之合理性，採購單位針對主要供應商之價格、品質、技術、交貨狀況及服務等項目進行評估，以確保採購價格之合理性。 (五)本公司致力於本業經營外，並捐助慈善機構，並規劃推動社區服務以及慈善活動，實行社區援助，提高社區的健康與安全。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一)本公司於年報及公開說明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二)本公司尚無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惟將盡力推動企業社會責任，未來將視企業社會責任情形及法令需要而編製。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未來將視企業社會責任情形及法令需要而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目前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惟皆以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之精神執行相關業務。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1.員工權益：本公司為提昇員工素質及工作技能並加強工作之效率及品質，每年擬定年度教育訓練計畫，以期達到培訓優秀專業人才，進而提高營運績效且有效開發利用人力資源。本公司不定期召開會議，提供正式溝通管道，讓各階層彼此相互協調，讓各部門人員充分反應意見。 2.僱員關懷：本公司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辦理員工各項福利措施及各種補助。依法辦理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團體保險，以保障員工。 3.社會服務：本公司參與及配合各級政府機關及社福團體所推動之社會福利政策。 4.投資者關係：本公司已建立公開資訊之網路申報作業系統，由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以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能夠及時允當揭露。為健全公司制度，本公司依循「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強化董事及監察人責任，以提升公司營運透明度，保障股東權益。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以回答投資人問題，以期提供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高透明之財務業務資訊。 5.與利害關係人之權益：本公司尊重智慧財產權，尚無侵權之情事。本公司經營之相關規章及制度皆遵守相關法令之規定。另本公司有常年合作之法律顧問，並隨時注意法令動態，以維護公司權益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本公司秉持誠信正直之經營理念及廉潔負責之態度，關於誠信經營的部份列示如下：

1.供應商：本公司與供應商地位超然，不得與公司有不當之關係連繫，並以公平與透明

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

2.員工：本公司新進員工簽有誠信保密暨智慧財產約定書，以確保以誠信執行公司業務。本公司不定期宣導，使員工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

3.投資人：本公司以即時、公開且透明化方式，按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資訊、公司概況、基本資料及財務資訊。

4.客戶：本公司與客戶訂有相關供銷契約，並提供客戶對產品與服務有效之申訴管道。本公司為了努力達成「顧客滿意」的目標，除致力提供客戶高品質之產品外，且重視並立即處理客訴並提供顧客完整產品資訊服務。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未來將視公司營運狀況之需要適時訂定之。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九)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50頁。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請參閱第51頁。

2.董事會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董事會之重大決議事項	備註
100.03.29	承認事項： 1.本公司99年度決算表冊案 2.承認99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討論事項： 1.討論本公司99年度盈餘分配案 2.擬修改公司章程案 3.補選監察人案 4.修訂「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程序」案 5.修訂「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 6.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向台北富邦銀行申請大陸直接授信之短期貸款，提請討論 7.召開股東常會案	註二 註一 註二 註二 註二 註二 註一 註二
100.06.03	1.討論對台灣城市動力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案 2.擬修正100年度預算 3.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申請大陸直接授信之4.中長期貸款	註一 註一 註一
100.08.26	承認事項： 1.承認100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 討論事項： 1.訂定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案 2.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向台北富邦銀行及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申請大陸直接授信貸款，擬徵提本公司擔任保證人 3.擬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茲訂定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 4.申請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短期綜合貸款與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案 5.修訂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6.討論購買董監事責任保險案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100.12.23	1.本公司101年度稽核計畫 2.擬再修正100年度預算 3.本公司101年度預算 4.擬訂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章程 5.擬聘請薪資報酬委員 6.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向台灣中小企業銀行申請大陸直接授信貸款，擬徵提本公司擔任保證人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會議日期	董事會之重大決議事項	備註
	7.本公司擬增加投資子公司英屬維京群島「TAI TWUN GROUP LIMITED」，以新增間接投資大陸被投資公司「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新增投資金額為美金2,500,000元，累計投資金額為美金20,500,000元，在符合經濟部投審會規定限額內分次提出投資 8.本公司之大陸子公司合併案 9.申請台灣中小企業銀行短期綜合貸款額度案	註一 註一 註一
101.02.03	1.委任林樂賢先生為本公司總經理 2.解除新任總經理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註三 註三
101.03.21	1.本公司100年度各項決算表冊 2.本公司100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討論本公司100年度虧損撥補案 4.擬修改公司章程案 5.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6.本公司擬以子公司英屬維京群島「TAI TWUN GROUP LIMITED」之自有資金，新增間接投資大陸被投資公司「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新增投資金額為美金2,500,000元，累計投資金額為美金23,000,000元 7.台灣中小企業銀行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合約到期續約案 8.101年度第1次員工認股權證發行而授予認股權人之員工及認股權數量名單案 9.修訂內部控制制度 10.修訂101年度稽核計畫 11.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12.召開股東常會案	註二 註一 註二 註二 註二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二 註二

註一：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註二：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本年度股東常會提請承認或討論。

註三：除相關董事利益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未表示異議，同意照案通過。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1年6月4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陳仁波	97.11.19	101.1.31	主要係前任總經理陳仁波先生身為專業經理人，因公司營運未達既定營業目標，故於101年1月31日自請辭職以示負責。另前任總經理辭任已依規定辦妥職務移交，且新任總經理林樂賢原已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及董事，由其接任總經理可維持公司運作順利，避免總經理離職對公司營運產生重大不利之影響。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

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請勾選符合之級距或填入金額)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敬人	李東峰	100 年度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金額級距				
1	低於 2,000 仟元			
2	2,000 仟元(含)~4,000 仟元	2,800	1,052	3,852
3	4,000 仟元(含)~6,000 仟元			
4	6,000 仟元(含)~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含)~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含)以上			

會計師公費資訊(請填入金額)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 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 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敬人	2,800	-	-	-	1,052	1,052	100 年度	IFRS 導入協助專案 450 移轉訂價報及代墊差旅費等 602
	李東峰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0 年度		101 年度截至 4 月 28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及 10%以上股東	林樂堯	-	-	-	-
董事/總經理	林樂賢	-	-	-	-
董事	黃彥賢	-	-	-	-
獨立董事	蔡蒔銓	-	-	-	-
獨立董事	施文彬	-	-	-	-
監察人	林明麗	-	-	-	-
監察人	劉美月(註 2)	-	-	-	-
監察人	胡慧茹	-	-	-	-
監察人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註 3)	-	-	-	-
副總經理	王建華(註 4)	-	-	-	-
協理	劉美惠	-	-	-	-
協理	范若明	-	-	-	-
協理兼 財會主管	張淑真	-	-	-	-
10%以上股東	樂美投資(股)公司	-	-	-	-

註1：本公司本屆董事及監察人於99.6.29股東常會選任，任期自99.6.29起至102.6.28止。

註2：於100.6.27辭任。

註3：於100.6.28股東會初次選任。

註4：於100.11.01就任。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1 年 4 月 28 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	股數	持股比率 %	股數	持股比率 %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林樂堯	9,707,037	14.79	5,589,828	8.52	-	-	劉美惠 劉美月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	配偶 二親等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076,001	12.31	-	-	-	-	林樂堯 劉美惠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為其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劉美惠	5,589,828	8.52	9,707,037	14.79	-	-	林樂堯 劉美月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配偶 二親等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	3,528,873	5.38	-	-	-	-	林樂堯 劉美惠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為其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劉美月	2,296,220	3.50	-	-	-	-	林樂堯 劉美惠	二親等 二親等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58,154	2.83	-	-	-	-	宏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宏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宏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54,943	2.37	-	-	-	-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宏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蔡宗修	962,122	1.47	10,578	0.02	-	-	-	-	
張維德	936,192	1.43	74,461	0.11	-	-	-	-	
賴一郎	685,674	1.04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0年12月31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富世達(股)公司	883	3.57	-	-	883	3.57
威懋科技(股)公司	1,000	6.56	500	3.28	1,500	9.84
台灣光纖科技(股)公司	420	3.65	280	2.43	700	6.08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23,816	-	-	-	23,816	100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	1,857	100	-	-	1,857	100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	-	100	1,857	100	1,857	100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	-	-	90	100	90	100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註：係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

單位：仟股／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核准日期及文號)
77.05	10	100	1,000	100	1,000	現金設立 1,000 仟元	無	-
84.08	10	1,500	15,000	1,500	15,000	現金增資 14,000 仟元	無	-
86.12	10	5,000	50,000	5,000	50,000	現金增資 35,000 仟元	無	-
87.11	10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無	-
89.10	10	30,000	300,000	19,000	190,000	現金增資 90,000 仟元	無	-
92.04	16.25	50,000	500,000	35,000	350,000	現金增資 160,000 仟元	無	-
93.09	10	50,000	500,000	39,375	393,750	盈餘轉增資 40,250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3,500 仟元	無	93.07.23 金管證一字第 0930129286 號
94.12	10	50,000	500,000	40,469	404,688	盈餘轉增資 9,844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094 仟元	無	94.12.23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58684 號
95.10	10	50,000	500,000	43,067	430,670	盈餘轉增資 21,044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4,938 仟元	無	95.10.03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46039 號
96.09	10	50,000	500,000	45,540	455,400	盈餘轉增資 22,395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2,335 仟元	無	96.09.19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51886 號
97.02	35.6	50,000	500,000	48,540	485,400	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無	96.11.14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64389 號
97.09	10	70,000	700,000	50,373	503,734	盈餘轉增資 14,562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3,772 仟元	無	97.09.04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45054 號
98.07	15	70,000	700,000	52,373	523,734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無	98.05.05 金管證一字第 0980018704 號
98.10	24.54	70,000	700,000	52,673	526,734	員工紅利轉增資 3,000 仟元	無	98.09.10 金管證發字第 0980047560 號
99.07	28	70,000	700,000	57,473	574,734	現金增資 48,000 仟元	無	99.06.04 金管證發字第 0990029068 號
99.09	10	70,000	700,000	60,000	600,000	盈餘轉增資 25,266 仟元	無	99.08.12 金管證發字第 0990042539 號
99.12	25	70,000	700,000	65,626	656,260	現金增資 56,260 仟元	無	99.12.07 金管證發字第 0990067890 號
100.06	-	100,000	1,000,000	65,626	656,260	-	-	修章增加核定股本

2.股份種類

股份 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市)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65,626,000 股	34,374,000 股	100,000,000 股	-

(二)股東結構

基準日：101年4月28日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數量						
人數	-	-	10	2,573	9	2,592
持有股數	-	-	15,174,688	50,360,312	91,000	65,626,000
持股比例	-	-	23.12%	76.74%	0.14%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每股面額十元 基準日：101年4月28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有比例 %
1 至 999	158	37,593	0.06
1,000 至 5,000	1,499	3,536,680	5.39
5,001 至 10,000	375	3,113,401	4.74
10,001 至 15,000	123	1,597,020	2.43
15,001 至 20,000	113	2,111,616	3.22
20,001 至 30,000	105	2,671,284	4.07
30,001 至 50,000	102	4,162,765	6.34
50,001 至 100,000	66	4,591,593	7.00
100,001 至 200,000	22	3,045,716	4.64
200,001 至 400,000	16	4,291,955	6.54
400,001 至 600,000	3	1,271,333	1.94
600,001 至 800,000	1	685,674	1.05
800,001 至 1,000,000	2	1,898,314	2.89
1,000,001 以上	7	32,611,056	49.69
合計	2,592	65,626,000	100.00

2.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基準日：101年4月28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林樂堯		9,707,037	14.79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076,001	12.31
劉美惠		5,589,828	8.52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		3,528,873	5.38
劉美月		2,296,220	3.50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58,154	2.83
宏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54,943	2.37
蔡宗修		962,122	1.47
張維德		936,192	1.43
賴一郎		685,674	1.04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 年 度			99 年	100 年	當年度截至 101 年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註 1)	調整前	最高	34.90	49.80	15.65
		最低	31.30	9.26	10.00
		平均【成交均價】	32.90	33.72	13.29
		平均【收盤價】	33.23	22.26	12.62
	調整後	最高	34.90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最低	31.30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平均【成交均價】	32.90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平均【收盤價】	33.23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每股淨值 (註 1)	分 配 前		25.68	24.26	23.22
	分 配 後		25.18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57,192 仟股	65,626 仟股	65,626 仟股

項 目 \ 年 度			99 年	100 年	當年度截至 101 年 3 月 31 日
	每股盈餘(註 2)	調整前	1.53	(2.19)	(0.59)
		調整後	1.53	(2.19)	(0.59)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註 1)	調整前	0.50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調整後	0.50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資本公積配股	-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累積未付股利(註 3)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 4)		21.72	(10.16)	(21.39)
	本利比(註 5)		66.46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6)		1.50%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2：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3：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4：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5：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6：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依法完納稅捐。
- (2)彌補歷年累積虧損。
- (3)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視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4)董監事酬金依扣除一至三款後餘額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
- (5)員工紅利依扣除一至三款後餘額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另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制定之。

其餘額盈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正值產業成長階段，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派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由董事會擬具適當之股利分派方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股利發放原則採現金股利 20%-100%，股票股利 0%-80%，以能因應公司營運及成長需要並兼顧股利平衡及股東權益為原則。

2.執行狀況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尚未經股東會通過之 100 年度虧損撥補如下表所示：

單位：新台幣元

	金 額
可供分配盈餘：	
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	\$ 539,371,573
100 年度稅後純損	(143,797,992)
轉回特別盈餘公積	18,814,992
合計	414,388,573
100 年度盈餘分配	
分配項目：無	
保留未分配盈餘	\$ 414,388,573

附註：本年度不分派股利，不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七)本公司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101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且本次股東會並無擬議之無償配股，故無相關營業績效、每股盈餘等擬制性資料。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再就其餘額先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之董監事酬勞及不低於百分之三員工紅利後，其餘額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另員工分派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制定之。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本公司 100 年度為虧損，因是未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有關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虧損撥補/盈餘分配議案如下：
 - (1) 本公司 100 年度為虧損，因是未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其與認列費用之 100 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 (2) 本次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次未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
 -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 100 年度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數	原董事會決議配發數
一、配發情形		
1. 員工股票紅利		
(1) 股數	-	-
(2) 金額	-	-
2. 估 99/12/31 流動在外股數之比例	-	-
(1) 員工現金紅利	5,000,000	5,000,000
(2) 董監事酬勞	1,000,000	1,000,000

- (1) 100 年 6 月 28 日股東會決議配發 99 年度員工現金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 5,000 仟元及 1,000 仟元。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99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 (2) 上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已認列為 99 年度費用，其金額設算對每股盈餘影響為 0.09 元。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01 年 4 月 28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 1 次員工認股權憑證-非屬私募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100.9.7
發行(辦理)日期	101.3.21
發行單位數	3,000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4.57136%
認股存續期間	6 年(101.3.21~107.3.20)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累計	屆滿 2 年：40%； 屆滿 3 年：70%； 屆滿 4 年：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無
已執行認股金額	無
未執行認股數量	3,000,000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12.75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4.57136%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股權稀釋無重大影響

(二)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台幣 3 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各種五金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2)模具及其零件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3)前各項產品及材料之進出口買賣業務。
- (4)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 (5)機械設備製造業。
- (6)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7)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目前主要產品及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業務內容	99 年度		100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連接器成品類	1,146,051	82	655,327	89
讀卡器類	146,719	10	28,930	4
五金端子類	12,972	1	12,808	2
其他	99,389	7	35,096	5
合 計	1,405,131	100	732,161	100

3.本公司目前銷售之產品及提供之服務

- (1)端子之製造加工買賣。
- (2)塑膠零件之製造加工買賣。
- (3)PCB CONNECTOR(電路板連接器)
- (4)WIRE CONNECTOR(排線連接器)
- (5)INPUT/OUTPUT CONNECTOR(輸入/出連接器)
- (6)單卡連接器
- (7)複合式多合一卡連接器
- (8)讀卡機
- (9)二合一讀卡機(M2-USB、Micro-USB)
- (10)電子卡轉接器
- (11)DC Jack 連接器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及服務

- (1)轉軸
- (2)電池連接器
- (3)LVDS 連接器
- (4)USB 3.0 連接器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連接器泛指所有用在電子訊號與電源上之連接元件及其附屬配件，主要功能為提供一可分離介面，用來連接電子系統內部的兩個子系統，使其能順利的傳輸訊號或電力。亦即視為所有訊號之間的橋樑，可用於元件之間的連接，其品質會影響訊號傳輸的可靠度，進而影響整個電子機器的運作品質。

連接器之下游市場應用範圍相當廣泛，包括晶片與元件連接、PCB 板對板連接、

主機與 I/O 連接、對外電源及外部訊號的連接等皆必須使用連接器，因此目前主要應用在個人電腦及其週邊產品、通訊產品、汽車、消費性電子產品等。

A. 全球連接器產業現況

連接器從二次大戰後開始發展，原先係美國空軍為使機組零件之抽換與安裝更具效率而設計，目前應用領域已延伸至包括 IT 產業、汽車與運輸業、通訊數據應用、工業、軍事航太業、消費性電子、醫療、儀器設備等產業。

全球連接器市場受終端消費需求縮減、缺工缺料、歐洲主權債信因素干擾，但並未影響整體產業穩健成長之趨勢，且隨著智慧型手機、LED TV、電子書、平板電腦等新興應用相繼問世，預計連接器產值可望重新步入成長趨勢。

整體連接器產業就各區域之生產規模而言，主要係以北美、歐洲以及日本等市場所佔規模相對較重，其中北美市場在連接器市場起步較早且主要應用於軍事、工業等用途。縱然隨著連接器加速應用於各類電子產品且資通訊產業景氣帶動影響進而有助於歐洲、日本等連接器產業同步成長，甚至由於新興市場經濟環境明顯改善也進而提高對於各類產品之需求；但由於連接器廠商為鞏固市場版圖仍持續展開購併活動並藉以提高經濟規模效益，同時隨著各類產品委外代工熱潮影響之下，更加速連接器廠商海外延伸觸角並增設生產據點藉以降低生產作業成本，同時也提高技術製程並研發新穎規格以符合客戶需求與下游終端產品應用的創新趨勢，故國際連接器廠商之間仍存有大者恆大的發展趨勢。中小型廠商則多聚焦於特定利基市場，且由於不同應用產品對於訊號傳輸之要求不同，故中小型廠商營運情形則取決於個別應用市場之供需變動趨勢。

B. 我國連接器產業現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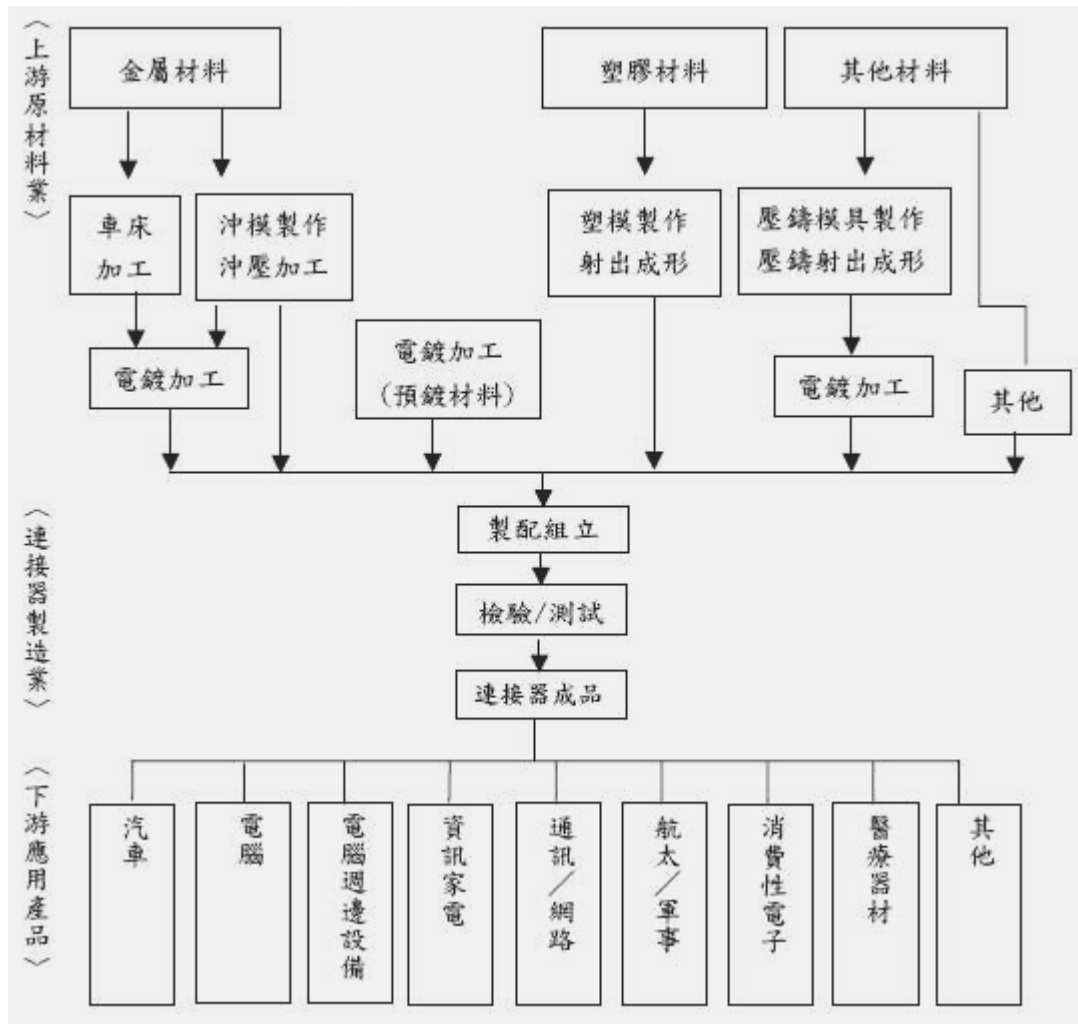
連接器之下游市場應用涵蓋資通訊、消費性電子產品、工業、汽車、軍事等產業，根據台經院之統計，全球連接器之下游市場應用係以汽車為最大宗，介於 20%~30%，其次為資訊產品以及通訊產品，各介於 15%~20%，工業與軍事設備所佔比重則各在 10% 左右，反而消費性電子產品比重較低，顯示全球電子連接器之下游市場應用分布相對分散。而我國電子連接器廠商之下游市場應用，係以資訊產品為最大宗，所佔比重約在六成左右，通訊產品則次之並仍有兩成左右，至於消費性電子產品則介於 15%~20%，其他產品則低於 5%。顯示我國電子連接器之下游市場應用分布有別於全球電子連接器廠商以汽車為重，我國反而是以資訊產品為重，亦由於我國在該領域經營情勢取得競爭優勢，故使得我國本產業廠商在上下游供應鏈關係之下產生差異化的經營環境態勢。

由於我國連接器產業廠商在中國生產比重甚高，自年節之後人力回流情況不如預期因而出現缺工現象，縱然中國沿海各省份上調最低基本工資，但年節後返工率於短時間內難有效提振，對於生產線以及供貨速度也造成直接的影響，銜接的產能尚未能完全滿足下游客戶的需求，因此影響本產業產值成長幅度。為因應新款產品與應用釋出將對於上游零組件採購需求，再者基於我國廠商拓展業務以及擴大生產供應鏈的腳步並未停歇，且為避免受到下游 NB 客戶面臨歐洲債信危機擴大影響因而下調其出貨量目標所拖累，因此在非 NB 領域的佈局甚為積極，也成為本產業廠商在產品結構調整的發展方向。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連接器產品之結構主係由端子及塑膠外殼二部分組裝而成，上游原材料主要包括金屬材料、塑膠材料及電鍍材料三大部分，中游主要係連接器製造業，主要包括金屬材料之沖模加工與電鍍，以及塑膠材料之塑模射出成型，然後再將各元件組裝並檢驗測試後成為連接器成品。下游主要為各連接器成品之應用產品，連接器成品依規格不

同可使用於多種產品，其中以電腦及其週邊備、通訊/網路產品、消費性電子產品等產品為大宗。本公司所屬產業上、中、下游架構圖列示如下：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 (1) 策略聯盟為未來趨勢：因模具設計人員不易招募，且養成時間長，國內連接器廠商多數有其專注領域，彼此業務方面競爭情況並不嚴重，但相對在原有領域市佔率達一定規模後，營運欲再有明顯突破，亦相對不易。為尋求成長，策略聯盟及併購持續發生。面對資金及資源充裕的鴻海與系統廠商競爭，中小型連接器廠商為健全產品線及考量其長遠發展，未來彼此間合併之可能性將提高。
- (2) 全球連接器業者持續增加大陸投資計畫，台灣連接器產業成本優勢逐漸喪失：國際大廠在不堪成本壓力下，逐步釋出代工訂單，而目前台灣連接器業者較中國業者具技術優勢，較韓國具成本優勢，所以短期內台灣廠商仍會是國際大廠首要代工夥伴。全球連接器業者往中國大陸設廠取得低生產成本已成市場趨勢，但因外國企業在近年才逐漸赴中國大陸取得其優勢，表示其仍有許多發展空間，而台灣連接器業者已將九成生產力移往中國大陸，成本優勢已逐漸喪失，台灣業者需提早作出相關因應。
- (3) 台灣已掌握一般性的競爭優勢，但特殊性競爭優勢仍待加強：在全球連接器市場中，美國廠商主導整個市場的走向，包括技術能力、產品品質、服務能力等，擁有強大之競爭優勢。日本的技術水準及產品品質皆佳，研發能力亦為全球指標，但其產品價格高，因而喪失不少競爭力。台灣雖然已掌握一般性的競爭優勢，但特殊性競爭優勢仍待加強。
- (4) 市場競爭衝突升高：早期連接器業發展方向可以說是壁壘分明，但連接器產業在「市場全球化」及「產品成熟期」趨勢下，業者已開始在重覆的領域競相分食。雖然日本業者占有高階市場，但以 FPC 及 Board to Board 連接器為首的技術發展已有限，故回頭提供中低階產品來滿足客戶需求，美國業者在電子產品低價下亦開始出現打價格戰的趨勢，威脅著台灣業者主攻市場。而台灣業者為求生存，亦跨出微利的電腦應用市場，積極往網通、消費性或其它中高階產品發展，逐漸也以 Total Solution 為導向，雖然台灣連接器業者於全球電腦應用連接器具相當地位，但由於中高階產品良率仍有待加強，如高階 FPC 及 Board to Board 連接器多仰賴美日產品，多數仍無法有效提供完整服務。然近年來台灣業者技術明顯提升，未來亦將迅速侵蝕美國業者的市場。在市場步入成熟期，業者已開始在重覆領域競相分食下，量產能力、良率控制、全球就地供貨、完整解決方案都將是決定適者生存的主要條件。
- (5) 汽車連接器為下一波注目焦點：國內連接器產業產品發展方向，以電腦及週邊應用所佔比重為大宗，惟近年來受到全球經濟環境情勢變遷、低價 NB 快速崛起，單位產品所需連接器裝載數量隨之減少，另由於產品價格較低，獲利空間遭受壓縮。在 NB 及其週邊連接器未來成長空間有限之下，國內廠商亦開始將目標轉往其他用途連接器，其中又以汽車用電子連接器受到市場重視，係由於該市場應用領域原以美廠居重，且取得認證時間相對較長使其進入門檻相對較高，但正因如此，倘若打入客戶供應鏈將對於未來營運有相當大的助益，因此我國部份廠商亦有持續朝向汽車市場耕耘的趨勢。
- (6) 細腳距、低背化、高頻化：連接器種類繁多，產品亦不斷推陳出新，但歸納連接器技術發展方向可分為兩大主軸，一為朝向細腳距及低背化發展，另一則是朝高頻連接器開發，在市場上高傳輸速率要求、輕薄短小連接器細密結構需求下，可能造成匹配阻抗、串音雜訊、傳遞延遲、訊號衰減、偏移、電池波干擾等高頻問題，高頻化亦成為連接器業發展重點。

應用技術	技術內容
細腳距(Fine Pitch)	係指端子與端子間的距離，以 mm 做為計算單位
低背化(Low Profile)	係指產品的高度，以 mm 做為計算單位
高頻化(High Frequency)	係指產品接受訊號的頻率，以 Mhz 做為計算單位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07/04)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本公司產品策略之目標客戶分布於電子、電腦、通訊等 3C 數位消費電子、資訊家電，具備從產品設計、自動化機具開發組裝、模具設計組裝工程之能力，同時於核心產品，採製造一貫化生產方式。

綜觀 20 年來連接器產業的版圖變化，大廠市佔率持續攀升，亦代表了小廠生存環境遭到壓縮，雖然中小企業為主的台灣廠商在經營上持續面臨許多困難，目前國際大廠在不堪成本壓力逐漸釋出代工訂單，在短期內我國較中國業者具技術優勢，較韓國具成本優勢，所以在短期內我國仍會是國際大廠的首要代工伙伴，但長期下全球連接器業者亦在中國大陸設廠取得低生產成本優勢，我國業者逐漸失去低成本優勢，我國業者需提早作出相關因應，除了朝利基市場發展外，策略聯盟為未來發展趨勢，以向規模經濟與國際大廠抗衡。

(三) 技術與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次/數值/年度	100 年	101 年第 1 季
研究發展費用	10,160	2,696
佔營業額	1.39%	1.81%

2. 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產品名稱	說明
多卡合一連接器	卡連接器-殼底結構、導引結構、接地結構等。
NB (DV)轉軸	符合市場對轉軸自動鎖定要求。
導入自動化模組	減少人力並降低生產成本，提昇品質良率。
Battery 連接器	開發易組裝、品質穩定之 Battery 連接器。
MICRO SIM	以托盤方式使其產品可以同時共用一般 SIM Card 及 MICRO SIM Card
MICRO SD	以 insert molding 方式降低產品高度並減化組裝人力
HDMI D TYPE	產品以模組化方式減化組裝人力
USB 3.0	將 2.0 與 3.0 端子合併於同一組端子並以 insert molding 方式減化組裝人力
全塑型多卡連接器	取消 PCB 串接設計降低成本及減化組裝人力
薄型 RJ	降低產品高度以符合 NB 產品輕薄化需求
薄型 USB 3.0	降低產品高度以符合 NB 產品輕薄化需求
MICRO USB 3.0	以 insert molding 方式減化組裝人力,穩定品質
DC Jack	中心 pin 由舊有車床制程改為鑄造方式降低成本
雙軸式轉軸	以模組化方式實現,讓 NB 螢幕可翻轉 360 度,由 NB 變成平板電腦
滑動式轉軸	NB 螢幕可翻轉 180 度後，利用滑軌將螢幕推回形成平板電腦
鈦鐵硼磁鐵	以精密的配方比例達到穩定的磁性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發展計畫

(1) 行銷策略：

A. 發展產品線深度及廣度，深耕既有客戶群，加強市場開拓及客戶服務。

B.建立品牌形象，提升品牌知名度。

(2)生產策略：

A.建置自動化生產設備，發展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並藉以提昇產品設計能力、品質及效率。

B.加強生產技術人員管理及訓練，以提高生產效率與產品良率。

C.改善製程、降低生產線之不良率及損耗率，以期提高產品之良率。

D.強化委外加工廠商之品質控管，降低進料之不良率。

(3)產品發展方向

A.擴編研發部門及模具設計團隊，加強高素質人才之延攬及訓練，以期提昇研發成效。

B.以細腳距、低背化、SMT 型連接器為主要開發方向。

C.開發多卡合一連接器及模組化之產品。

D.以自動化、半自動化之組裝方式，提高組裝效能。

(4)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

A.擴大營運規模及市場佔有率，持續深耕亞太市場。

B.強化公司財務管理功能、增強風險控管。

2.長期發展計劃

(1)行銷策略：

A.擴充海外行銷據點，建立整體行銷網路。

B.尋求國際大廠 OEM 或 ODM 訂單。

(2)生產政策：

A.積極與廠商建立策略聯盟以擴大產品產能。

B.持續增加自動化設備及技術投資，提昇品質與效率。

(3)產品發展方向：

A.開發高頻化高速傳輸連接器。

B.開發行動電話及無線通訊用連接器。

(4)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

A.於海外設立新據點，配合營運之需求，掌握市場與技術發展趨勢。

B.除以營運資金及銀行融資支應外，運用股票上市後多樣化之國內外籌措資金管道，建構最適之資本組合，以因應公司經營規模之擴增及營業額之成長。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別		99 年度		100 年度	
		銷售淨額	%	銷售淨額	%
內 銷		45,794	3.	25,038	3
外 銷	亞洲	1,202,507	85	673,164	92
	歐洲	7,003	1	3,073	1
	美洲	149,827	11	30,886	4
	小計	1,359,337	97	707,123	97
合 計		1,405,131	100	732,161	100

2.市場占有率

根據經濟部工業生產統計月報的統計資料顯示，99 年我國電子連接器(線)銷售值為 1,489 億元。本公司主要以生產銷售電腦資訊週邊專用之各類型連接器、I/O 連接器及各式讀卡機專用連接器為主，依前述銷售值資料計算，本公司 99 年度銷售淨額 7.32 億元，於我國市佔率約為 0.49%。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1)供給面：我國連接器產業在中國生產比重甚高，由於年節後恢復人工情況不若預期，出貨速度無法滿足客戶所需，然在多家廠商紛紛提高獎金及員工福利制度，先前人力缺口陸續回補，已逐步舒緩供貨吃緊之現象，未來在產線陸續恢復後，因應下游客戶拉貨需求，產值表現可望有所成長空間。
- (2)需求面：連接器產品種類繁多，應用範圍廣泛，其主要應用於資訊、通訊、電子、汽車、醫療及航太等領域，而本公司之產品主要應用於資訊、通訊、消費性電子等產品，是以該類產品之市場供需情況將直接影響上游連接器之供給。受惠於 Windows7 上市、行動寬頻普及、商用市場復甦、消費市場個人化、廠商力推新品等因素，在下游產品之快速成長下，將帶動連接器產業的需求。
- (3)未來成長性：展望未來我國電子連接器產業景氣表現，由於我國連接器主要下游市場應用仍以資通訊產品為重，約佔八成左右，因此藉此觀察近期資通訊市場發展概況來推估我國連接器產業景氣變動。雖全球經濟環境面臨歐洲債信危機衝擊增添不確定因素，但於終端銷售仍持續祭出價格優惠等誘因，使銷售表現相對亮眼，因此 NB 之出貨表現仍受市場關注與期待。雖全球 NB 出貨成長幅度預估尚維持樂觀態度，但整體仍受市場情勢而變動，下游廠商依據終端產品實際銷售之掌握，評估其存貨控制管理，近期台廠對於未來 NB 出貨量預估即有下調的壓力，甚至恐有旺季不旺之可能性，主要由於歐洲債信問題延燒，對消費者信心仍產生部分影響，縱使新舊產品汰換提高民眾換機意願，但消費時點仍因此有所延緩。而就我國連接器產業來說，考量部分訂單仍有重複下單的疑慮且墊高的庫存水位有待實際去化而定，因此後續下游廠商拉貨力道將更趨謹慎。雖未來整體表現轉趨保守，但因下游客戶加速新舊產品之汰換，且各類新款機種陸續推出，同時隨著應用面的逐步擴大，將有助於支撐連接器產品之出貨動能，再者我國連接器廠商亦持續進行產品結構調整並積極拓展其他客戶族群，預估未來連接器表現將維持成長之態勢。

4.競爭利基

- (1)行銷網路健全，客戶關係穩定：本公司積極拓展行銷網路，增加海外營運據點，致力開發國際市場客戶，在行銷網路健全、產品品質優良之基礎下，本公司已取得仁寶、英業達、緯創、廣達、華碩、Samsung、San Disk、偉創力等國際大廠認同，成功跨入筆記型電腦主要代工或自有品牌製造大廠之供應鏈，品質深獲肯定，使本公司業績長期穩定成長。
- (2)深耕連接器產業，具備研發技術及設備統合能力，創造公司之競爭優勢：本公司自成立迄今，致力於連接器之製造，因應電子產品輕、薄、短、小之發展趨勢，本公司在沖壓成型技術上積極朝向高速、高精密領域發展，研發部門近年來在產品研發及產製技術上亦有重大突破，產品品質已獲得國際大廠肯定並取得多項專利權；另因應客戶新應用需求，本公司研發部門配合其研究開發適用裝載之客製化產品，成為其供應鏈堅強之後盾，深化彼此合作關係；此外，為掌握產品品質及生產條件之穩定性，本公司研發活動延伸至精密模具及自動化組裝設備之設計、製程改善，以提升產出之效率及降低生產成本，創造公司之競爭優勢。
- (3)著重品質管制，確保產品品質：本公司對產品品質之要求十分嚴格，由原物料至半

成品及製成品間作嚴謹之品質管制，且於製程中加設各項自動化檢測設備，透過層層把關之品質控管，以降低產品不良率，是以本公司產品品質深獲客戶之信賴，尤以對品質十分注重之 NB 大廠，其代工廠商對零組件之品質要求相對較高，本公司所生產之連接器憑藉優異之品質，獲得國內多家 NB 代工大廠採用，並與其維持長期穩定之供應關係，足見本公司產品品質良好，維持穩定之水準。

- (4)集團化佈局，就近服務鞏固關鍵業務：本公司為提供客戶快速服務，且有效降低生產成本，已於中國大陸建立生產基地，於華南轉投資設立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及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華東轉投資設立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各廠均具備產品開發及自動化生產能力。本公司目前以台北公司統籌規劃集團接單政策，華南及華東各廠配合不同區域需求調整產品線，已成功完成其兩岸分工佈局，緊密貼近重點客戶之大陸營運據點，提供立即供貨及就近服務之便，鞏固本公司關鍵業務，另伴隨大陸經濟起飛及內需市場崛起，各中國大陸據點亦積極開拓當地業務，可望為集團營收獲利帶來挹注。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下游產業需求持續成長：本公司為一專業連接器製造廠商，產品為電子產業中廣泛應用之電子零組件，受惠於下游消費性電子換機潮及新產品功能的汰舊換新之產業特性，帶動上游電子零組件之需求持續成長。以本公司主要銷售對象 NB 產業觀之，因消費市場邁向個人化、可攜式持續增長、行動寬頻網路日漸普及、新作業系統推出，持續驅動 NB 產業市場成長。雖短期可能受市場景氣波動、下游廠商庫存調整影響出貨，然以長期觀之 NB 需求仍呈現穩定成長之態勢。

B.產品開發設計及應用技術獲得下游客戶認同，積極佈局新產品線：本公司於連接器產業深耕已久，深獲客戶認同，因經驗之累積使本公司對於產品應用設計研發方向、市場預測、技術支援及售後服務等，均具有極佳之敏銳度，透過經驗之累積及對未來應用市場需求之觀察，本公司除穩固、改良既有產品品質外，積極開發電池連接器、LVDS 連接器、轉軸等新產品，擴大產品線之廣度，以拉大與競爭同業之間的差距。

C.產業聚落成型，兩岸佈局貼近目標客戶：我國 NB 代工全球市佔率已達九成以上，身為 NB 產業上游之國內連接器廠商，為降低生產成本、就近服務客戶及開發中國大陸潛力市場等考量下，多陸續將生產力轉移至中國大陸，藉由產業聚落之優勢，穩固往來客戶之合作關係。本公司已於華南及華東建立生產基地完成生產佈局，以維持就近供貨之優勢，另隨中國大陸市場需求起飛，本公司亦逐步推廣產品予當地廠商，在其內需市場逐漸茁壯下，可望帶動公司整體銷售成長。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市場競爭激烈：連接器產業已逐步邁入成熟階段，面對同業削價競爭，未來競爭日益激烈。

因應措施：

本公司透過以高精密製造、客製化與應用設計解決能力為核心競爭力，逐漸開拓整合性專案服務，以一貫化生產、品質可靠度與偕同開發等強項，提供客戶完整的服務項目；並藉由持續改善、製程技術提升，強化產業競爭力及降低成本，以拉大與同業間的技術差異，形成技術進入障礙。

B.NB 產品之市場需求風險：本公司產品之終端客戶多為 NB 產品之廠商，因此本公司之成長與 NB 產業息息相關。NB 產品之銷售易受因經濟情況不好、購買旺季、景氣循環、科技推陳出新或市場接受度不佳影響，如所述情形發生，本公司產品

之銷售量將受影響。

因應措施：

由於連接器的應用領域相當廣泛，不僅限於 NB 產業，於網路通訊、消費性電子、汽車電子、航太電子、軍事電子等產業均有其應用市場。而本公司之產品應用雖以 NB 領域為大宗，亦有其他應用產業如手機、LCD/LED 顯示器、網路通訊等相關產品，且本公司亦不侷限於既有產品為策略，相繼開拓其他領域之應用，未來本公司亦將以連接器產品通用特性為基礎，持續開發其他應用領域之產品策略，將可望有效舒緩受 NB 產品景氣波動之影響，故本公司應可分散部分相關風險，尚不至於僅受 NB 產業大幅衝擊。另本公司亦將針對整體市場狀況進行定期分析與檢視，以正確預測市場景氣與產品趨勢，作出立即且正確之反應。

C.科技變化快速，應用端產品生命週期逐漸縮短：電子產業變化快速，高科技、新穎技術呈現倍速化發展，消費性電子等產品應用生命週期逐漸縮短，在研發技術能否配合客戶產品之變化，將是下游廠商合作意願之重要關鍵。

因應措施：

本公司擁有多年研發、設計、客製化產品開發技術經驗，自成立以來即專注連接器、端子產業，是以從產品之研發設計到模具及自動化設備之開發，均具技術能力及經驗，本公司不斷加強自身之研發技術及製造能量，積極開發高階產品，以尋求產品差異化，使公司產品和同業競爭者產生市場區隔。本公司研發部門除自行研發、開發客戶所需規格之產品外，並自行設計製作精密模具及自動化組裝設備以符合生產所需，在成本控制上，除考慮產品開發成本，做成本最佳化的產品設計；並改善自動化生產設備與製程，提高生產良率、效率與降低生產成本。

D.大陸沿海工資上漲，且缺工、勞工心理問題增加：過去因人力、租稅優惠等成本優勢吸引下，電子資訊及週邊大廠紛紛前往中國大陸地區設廠，惟在中國大陸經濟快速發展下，大陸當局政策調控基本工資逐年上升，加上人民意識逐漸抬頭，勞動人力管理困難，皆使於大陸經營工廠漸趨不易。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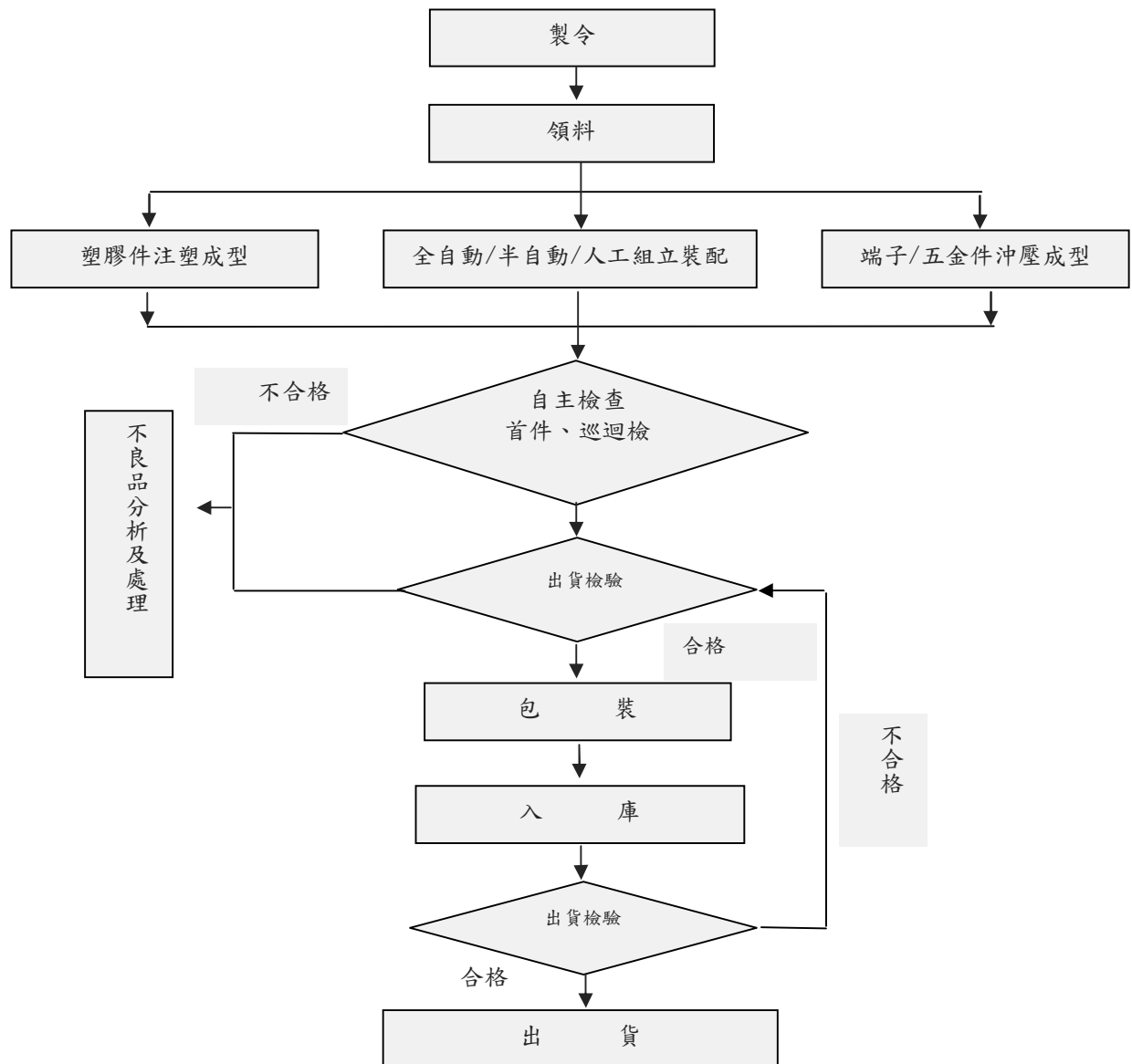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於東莞及昆山建立生產基地完成生產佈局，策略上因應當地客戶需要提供業務和技術支援服務，生產線建置根據當地客戶產業別，適時安排調整配合客戶導向就近供貨，以滿足客戶需求。在大陸基本工資逐年上升的趨勢下，本公司積極應對以符合當地法令，另對人員的選訓與留任皆加強挑選並注重員工心理健康狀態，藉由工作環境及福利制度改善，強化員工向心力，積極留才，減少人員流動產生之成本。另本公司持續開發高度自動化生產及隨線檢測設備，以提高生產效率，簡化勞動人力需求，以降低人力風險對本公司生產製造之影響程度。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用途

產品類別	用途
多卡合一連接器	卡連接器-殼底結構、導引結構、接地結構等。
D-SUB 連接器	將傳統 2 件式膠芯變成一件式，以提升競爭力，降低成本。
USB 連接器	使組裝程序簡化，提供作業的方便性與速度。
MINI USB 連接器	端子結構創新，使焊線端作業良品率提升，減少短路現象。
Board To Board Connector	端子結構的改良，使公母端對接定位容易，電性連接更為確實，奠定往後薄型連接器的設計基礎。

2.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供應商及供應狀況如下所示，供料情形尚屬穩定。

主要原料	供應商	供應狀況
黃銅、磷青銅	樹盛、國慶	供應正常

本公司生產基地位於大陸地區，故銷售貨源主要由大陸子公司供貨，本公司自行生產量少，故採購生產用原料較少。

(四)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百分之十以上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9 年				100 年				101 年截至第 1 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仁寶信息	350,680	25	無	仁寶信息	99,196	14	無	英源達	26,662	18	無
2	緯新	147,091	10	無	英源達	85,538	12	無	達豐重慶	15,785	11	無
3	Sandisk	141,805	10	無	緯新	49,474	7	無	仁寶信息	11,221	8	無
4	英源達	58,438	4	無	Sandisk(註 2)	27,563	4	無	緯新	5,683	4	無
5	達豐重慶	-	-	無	達豐重慶(註 3)	24,324	3	無	Sandisk	1,517	1	無
	其他	707,117	51	-	其他	446,066	60	-	其他	88,063	58	-
	銷貨淨額	1,405,131	100		銷貨淨額	732,161	100		銷貨淨額	148,931	100	

註 1：由於產品價格下跌及競爭者進入，銷貨金額減少。

註 2：自 97 年起大量接獲其讀卡器類訂單，而 98 年金融海嘯消費性電子產品銷量銳減，造成 San Disk 對本公司下單驟降。99 年起經濟復甦且 San Disk 消化其庫存後，增加對本公司採購，惟 100 年度其業績受歐美經濟情況影響及消化庫存中，故對本公司採購減少。

註 3：NB 代工廠西遷四川所致。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百分之十以上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9 年				100 年				101 年度截至第 1 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724,042	59	孫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註)	336,206	53	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66,850	55	子公司
2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417,866	33	子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註)	265,078	41	孫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45,079	37	孫公司
	其他	89,781	8	-	其他	36,233	6	-	其他	9,219	8	-
	進貨淨額	1,231,689	100		進貨淨額	637,517	100		進貨淨額	121,148	100	

註：由於產品價格下跌及競爭者進入，進貨金額隨銷貨金額減少而減少。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本公司係台北企業總部，重心為集團業務、國際運籌、研發及財務管理，最近二年度生產與製造主要委由 100% 轉投資公司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及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進行，故不適用此生產量值變動分析說明。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片；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產品	99 年度				100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連接器成品類	3,623	22,563	112,932	1,123,488	810	8,139	92,688	647,188
讀卡機成品類	-	-	3,611	146,719	1	27	1,294	28,903
五金端子類	143,636	11,605	1,262	1,367	144,729	12,601	1,360	207
其他	549	11,626	5,117	87,763	3,372	4,271	8,470	30,825
合計	147,808	45,794	122,922	1,359,337	148,912	25,038	103,812	707,123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0 年度 截至 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管理人員	43	47	42
	技術人員	7	6	5
	操作人員	-	-	-
	合計	50	53	47
平均年歲		37	37	37
平均服務年資		5.94	5.29	6.23
學 歷 分 佈 比 例	博士	-	-	-
	碩士	6%	2%	2%
	大專	68%	74%	70%
	高中	26%	24%	28%
	高中以下	-	-	-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本公司於最近年度及截至目前為止，並無相關環保問題及受處分情事，預計未來二年度亦不會產生重大環保支出。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及訓練：本公司除依法令替員工辦理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員工團體保險，亦不定期舉辦教育訓練及國內外旅遊；員工除工資外，另提供生日禮金、員工婚喪喜慶及急難救助補助等，年終並得視公司盈餘狀況發給年終獎金。
- 2.退休制度：本公司依照勞基法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依每月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並依勞基法規定，辦理退休金支付。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者，按其每月薪資 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 3.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勞資間係依照工作規則處理問題，故勞資關係相當和諧，並無勞資糾紛問題，因此無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且本公司將秉持一貫注重員工福利之原則，戮力解決勞資歧見，故未來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可能性甚低。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借款契約	台灣中小企銀-迴龍分行	92.07.31-112.07.31	長期借款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6 年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當年度截至 101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項目							
流動資產		770,321	977,009	890,123	793,961	609,594	549,673
基金及投資		777,071	906,375	1,219,981	1,291,957	1,192,373	1,194,870
固定資產		135,141	87,736	84,334	80,294	79,118	77,741
無形資產		332	-	9,600	7,200	4,800	4,200
其他資產		1,424	1,452	4,019	4,706	4,828	4,508
資產總額		1,684,289	1,972,572	2,208,057	2,178,118	1,890,713	1,830,99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55,629	631,490	691,578	370,489	215,030	230,521
	分配後	575,220	657,677	697,895	376,806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長期負債		53,615	49,939	46,262	42,586	39,216	38,297
其他負債		51,645	54,799	85,710	79,853	44,548	38,19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60,889	736,228	823,550	492,928	298,794	307,015
	分配後	680,480	762,415	829,867	499,245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股本(含預收股本)		460,917	503,734	526,734	656,260	656,260	656,260
資本公積		100,000	176,800	191,163	362,038	362,038	362,03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28,876	495,726	629,623	685,707	509,097	470,129
	分配後	409,285	469,539	623,306	679,390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33,607	60,084	36,987	(18,815)	64,524	35,55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股東權益	分配前	1,023,400	1,236,344	1,384,507	1,685,190	1,591,919	1,523,977
總 額	分配後	1,003,809	1,210,157	1,378,190	1,678,873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資料來源：各期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二)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6 年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當年度截至 101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項 目							
營業收入		1,875,749	2,091,738	2,055,803	1,405,131	732,161	148,931
營業毛利		299,251	213,313	183,081	156,883	93,579	16,072
營業損益		161,760	94,196	45,024	43,600	21,350	(2,17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1,704	76,221	175,986	73,706	12,840	2,72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4,510	21,897	11,823	11,551	207,376	46,92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98,954	148,520	209,187	105,755	(173,186)	(46,373)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39,700	104,775	160,084	87,667	(143,797)	(38,968)
本期損益		139,700	104,775	160,084	87,667	(143,797)	(38,968)
每股盈餘(註1)		3.07	2.09	3.11	1.53	(2.19)	(0.59)
每股盈餘(註2)		2.82	2.00	2.98	1.53	(2.19)	(0.59)

註1：按當期發行在外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2：按追溯調整無償配股後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3：各期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為配合98年度之表達，將96~97年若干項目予以重分類。

(三)最近五年度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6 年度	蕭天厚、張瑞娜	無保留意見
97 年度	張敬人、李東峰	無保留意見
98 年度	張敬人、李東峰	無保留意見
99 年度	張敬人、李東峰	無保留意見
100 年度	張敬人、李東峰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年 度(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6 年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當年度截至 101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分析項目(註2)							
財 務 結 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9.24	37.32	37.3	22.63	15.80	16.77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796.96	1,466.08	1,696.55	2,151.81	2,061.65	2,009.59
償 債 能 力 (%)	流動比率	138.64	154.71	128.71	214.30	283.49	238.45
	速動比率	135.24	149.98	122.33	206.72	271.59	232.32
	利息保障倍數	69.44	59.11	170.79	106.12	(181.69)	(234.40)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93	3.18	2.95	2.56	2.39	2.55
	平均收現日數	124	115	124	143	153	143
	存貨週轉率(次)	54.34	91.17	55.66	39.16	27.86	31.3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59	5.33	3.94	2.92	2.62	2.80
	平均銷貨日數	7	4	7	9	13	12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3.88	23.84	24.38	17.50	9.25	7.66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1	1.06	0.93	0.65	0.39	0.33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8.76	5.84	7.70	4.04	(7.03)	(8.34)
	股東權益報酬率(%)	14.67	9.27	12.22	5.71	(8.78)	(10.00)
	占實收資本比率(%)	35.52	18.70	8.55	6.64	6.51	(1.33)
	營業利益	43.69	29.48	39.71	16.11	(26.39)	(28.27)
	稅前純益						
現 金 流 量	純益率(%)	7.45	5.01	7.79	6.24	(19.64)	(26.17)
	基本每股盈餘(元)	3.07	2.09	3.11	1.53	(2.19)	(0.59)
	基本每股盈餘(元)-追溯調整後	2.82	2.00	2.98	1.53	(2.19)	(0.59)
	現金流量比率(%)	5.16	22.44	15.28	39.65	(9.26)	27.4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0.27	291.85	213.55	304.23	287.24	378.93
	現金再投資比率(%)	0.70	9.43	5.24	7.76	(3.13)	3.93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07	1.04	1.18	1.18	1.28	0.35
	財務槓桿度	1.02	1.03	1.03	1.02	1.05	0.92

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一、100 年及 99 年度：

(一)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降低，主要係因100年度償還負債致負債占資產比率降低。
- 2.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降低，主要係因100年度營運損失，使股東權益淨額減少所致。

(二)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主要係因100年度償還負債，致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 2.利息保障倍數降低，主要係因100年度虧損所致。

(三)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週轉率降低且平均收現日數增加，主要係因100年度銷貨收入減少所致。
- 2.存貨週轉率降低且平均售貨日數增加，主要係因100年度銷貨成本隨收入減少所致。
- 3.應付款項週轉率降低，主要係因100年度銷貨成本隨收入減少所致。
- 4.固定資產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降低，主要係因100年度銷貨收入減少所致。

(四)獲利能力降低：各項比率指標降低，主要係因100年度虧損所致。

(五)現金流量各項比率降低，主要係因100年度營業活動為現金流出所致。

二、101 年第 1 季：

(一)財務結構：變動未達 20%，不擬分析。

(二)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變動未達 20%，不擬分析。

2.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要係因 101 年第 1 季虧損所致。

(三)經營能力：變動未達 20%，不擬分析。

(四)獲利能力降低：各項比率指標降低，主要係因 101 年第 1 季虧損所致。

(五)現金流量各項比率增加，主要係因 101 年第 1 季營業活動為現金流入所致。

註 1：各期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註 2：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3)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 4)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 5)。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3：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固定資產總額。

註 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請參閱53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請參閱第54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95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
流動資產	793,961	609,594	(184,367)	(23)
長期投資	1,291,957	1,192,373	(99,584)	(8)
固定資產	80,294	79,118	(1,176)	(1)
無形資產	7,200	4,800	(2,400)	(33)
其他資產	4,706	4,828	122	3
資產總額	2,178,118	1,890,713	(287,405)	(13)
流動負債	370,489	215,030	(155,459)	(42)
長期負債	42,586	39,216	(3,370)	(8)
其他負債	79,853	44,548	(35,305)	(44)
負債總額	492,928	298,794	(194,134)	(39)
股本	656,260	656,260	-	-
資本公積	362,038	362,038	-	-
保留盈餘	685,707	509,097	(176,610)	(26)
累積換算調整數	(18,815)	64,524	83,339	(443)
股東權益總額	1,685,190	1,591,919	(93,271)	(6)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流動資產減少，主要係因應收帳款隨銷貨收入減少而減少及本期為淨現金流出所致。				
2.長期投資減少，主要係因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所致。				
3.流動負債減少，主要係因進貨隨銷貨收入減少而減少，致期末應付帳款餘額減少所致。				
4.其他負債減少，主要係因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減少所致。				
5.保留盈餘減少，主要係因營運虧損，造成累積盈餘減少所致。				
6.累積換算調整數增加，主要係因外幣長期股權投資報表換算匯率變動之差異增加所致。				

二、經營結果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1,405,131	732,161	(672,970)	(48)
營業成本	1,248,248	638,582	(609,666)	(49)
營業毛利	156,883	93,579	(63,304)	(40)
營業費用	113,283	72,229	(41,054)	(36)
營業淨利	43,600	21,350	(22,250)	(5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3,706	12,840	(60,866)	(8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1,551	207,376	195,825	1,695
稅前淨利	105,755	(173,186)	(278,941)	(264)
所得稅費用	18,088	(29,389)	(47,477)	(262)
本期淨利	87,667	(143,797)	(231,464)	(26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1.本公司 100 年度營業收入減少，主要係因歐洲債信風暴重創全球經濟，使得 NB 主要消費市場的需求減緩，另在電腦低價化及平板電腦取代部分 NB 市場的趨勢下，本公司銷售連接器之銷售數量及價格下滑，致整體營業額減少。本公司產品集中在 NB 產業的應用，因此所受的影響也較為顯著。目前處於原物料價格、匯率及人工成本均呈現不利波動的經營環境，本公司全體同仁將戮力				

以赴，持續開發新產品及技術，強化客戶及產品組合，以降低經濟環境的不利衝擊。

2.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減少主要係因營業收入減少所致。

3.營業費用減少，主要係因員工獎金紅利、銷售佣金及出口費用減少所致。

4.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減少，主要係因被投資公司虧損，本期無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所致。

5.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增加，主要係因被投資公司虧損，本期認列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所致。

6.所得稅費用減少/所得稅利益增加，主要係因本期虧損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增加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依據本公司目前已有及未來欲接洽之客戶之營運狀況，參酌新產品開發計畫及市場需求，在確保本公司產能之規模得以配合的情況下預計連接器產品之出貨數量維持穩定。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項目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39.65%	(9.26)%	(12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04.23%	287.24%	(6)%
現金再投資比率(%)		7.76%	(3.13)%	(14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各項比率降低，主要係因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出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此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金 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329,923	(29,269)	(77,576)	223,078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此情形。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說明 項目	投資 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 計畫	未來 其他 投資 計畫
			本期 損益	本期認列 投資利益	說明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806,887	長期投資 以繼續服 務轉製基 地於大陸 之台商，並 擴大公司 產品之市 場腹地	(178,013)	(178,013)	主要係因歐洲債信風暴重創 全球經濟，使得 NB 主要消費 市場的需求減緩，另在電腦低 價化及平板電腦取代部分 NB 市場的趨勢下，本公司銷售連 接器之銷售數量及價格下 滑，致整體營業額減少，產生 營運虧損。	致 力 於 開 發 新 產 品、調 整 產 能 及 節 省 開 支	視客 戶及 市場 狀況 而定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	58,536		(28,415)	(28,415)			

(二)未來一年投資計畫：視客戶及市場狀況而定。

六、風險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本公司100年度及101年第1季向銀行融資金額分別為42,892仟元及41,973仟元，分別占本公司總資產2.27%及2.29%，其比例不高，其中100年度及101年第1季利

息支出占稅前純益之比例分別為(0.55)%及(0.42)%，整體而言，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之借款部位並不重大，故利率變化對損益之影響有限，惟將定期評估借款利率，並與往來金融機構密切聯繫以爭取較優惠的借款利息。

2.匯率：本公司進貨、銷貨產品以外幣報價為主，故國際外幣走勢與公司兌換損益息息相關，本公司除調整貨款以外幣支付，以期達到自然避險之目的外，另與往來銀行與專業金融機構保持密切聯繫，期能充分掌握國際匯率之走勢，並適時操作遠期外匯等衍生性金融商品避險，善用資源以降低匯率變動之衝擊。本公司100年度及101年第1季兌換(損)益分別為7,414仟元及(3,210)仟元，占各期稅前純益之比例分別為(4.28)%及(6.92)%，整體而言，100年度及101年第1季產生匯兌損益係因美金對台幣升貶值幅度波動所致。

3.通貨膨脹：根據行政院主計處公佈101年2月消費者物價指數為106.92%，年減率為0.25%，通貨膨脹情形尚屬輕微，對本公司獲利並無重大影響，且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故尚未有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損益之情形。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100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任何高風險及高槓桿投資之行為。

2.本公司100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資金貸予他人之情事，如未來從事上述行為，將依據本公司「資金貸予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之政策及因應措施辦理。

3.本公司為因應轉投資公司之營運資金所需，為轉投資公司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惟100年底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對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餘額為美金10,200仟元，該交易之作業均依本公司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執行。

4.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規避外幣資產或債務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目前主要以預售遠期外匯為主，並依照本公司「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規定辦理，風險尚屬有限，本公司100年度及101年第1季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本公司將持續在連接器和讀卡器模具開發技術專精的基礎下，繼續研發高科技及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以滿足下游客戶需求。本公司十分重視研究發展，亦將繼續投入研發工作，以求增加訂單，預計未來投入之研發費用仍將維持一定金額以上，並視營運狀況及需求調整。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情事。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份掌握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策略因應，以降低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消費性電子產品為刺激市場反應，具有汰舊換新快速之產業特性，NB近年來朝向低價化、功能整合之發展已蔚為趨勢，加上Intel不斷推出新運算平台之帶動，及高速傳播之發展下，NB產業科技變化快速，對連接器技術之要求亦有所提升。此外，NB及3C產品之市場削價競爭對本公司之銷售毛利有大幅影響，而資訊產業未來若出現重大變革，發展出NB之替代產品，則市場對NB需求將大幅下降，亦將影響本公司之產品銷售情形。本公司經營團隊將隨時注意任何可能對本公司業務及營運有影響之科技及產業相關變動，並與下游客戶密切互動，加強研究發展之投入，掌握產業科技變化脈動，以爭取業務先機。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自成立以來，遵守相關法令

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昇管理品質及績效，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關係，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並規劃朝資本市場發展，預計對公司形象將有相當正面之助益。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任何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併購他公司之計畫，惟將來若有進行併購之計畫時，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合併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原有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擴充廠房之計畫，惟將來若有進行擴充廠房之計畫時，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擴充廠房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股東權益。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本公司進貨主要對象為子公司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及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100年度及101年第1季佔進貨淨額合計分別為95%及92%，因本公司生產、銷售之兩岸分工佈局之營運模式，本公司主要係透過上述公司向位於中國大陸之生產基地進貨，故產生進貨集中之情形，另因上述公司為本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故進貨集中對本公司尚無重大影響。

2.本公司100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對單一客戶銷貨並無超過30%之情形，對單一集團銷貨亦無超過50%之情形，故並無銷貨集中之情事。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其董事、監察人及持股逾10%之大股東，並未有大量股權移轉予他人之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截至101年4月28日，全體董事持股比率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之15.62%。本公司之董事及員工均對公司有強烈使命感，長期戮力經營公司，加上員工均認同公司之發展方向，致本公司近年來均維持良好之營運績效，未來亦將秉持穩健之經營理念與良好的管理操守創造公司營運與獲利之成長，以爭取所有股東對經營團隊之認同。本公司除設置二名獨立董事使公司治理發展更為完善外，並選任對經營實務經驗豐富之監察人監督公司之營運。綜上所述，本公司經營權相對穩定，尚不致有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致經營權產生變動，進而對公司產生影響及風險，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此情形。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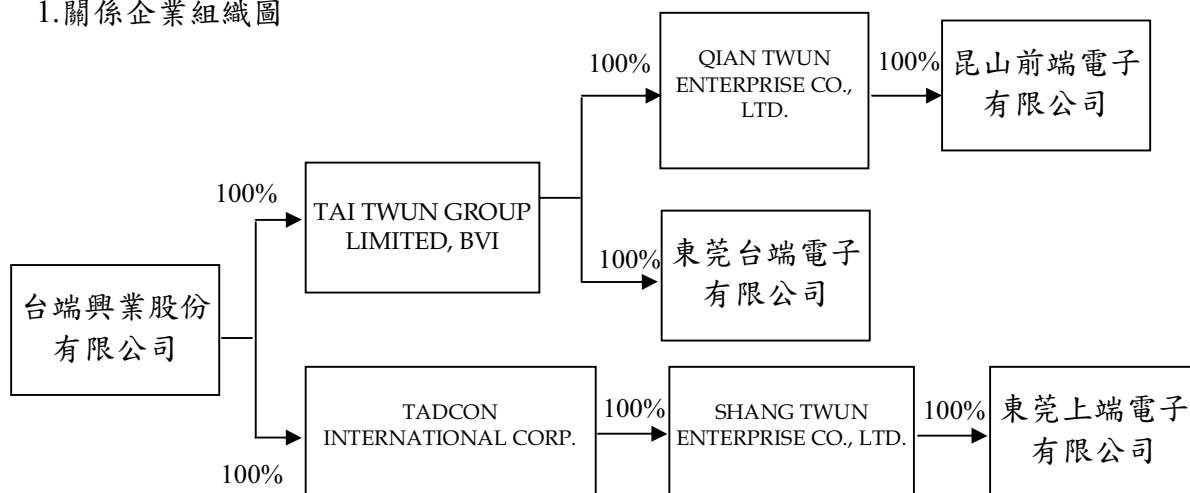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基準日：100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91.06.15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3444, ROAD TOWN, TORTOLA, BVI	美金 23,816 仟元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銷售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91.06.15	東莞市長安鎮錦廈河西工業區	港幣 66,000 仟元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銷售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	91.10.23	TRUSTNET CHAMBERS LOTEMAU CENTER P.O. BOX 1225 APIA, SAMOA	美金 1,857 仟元	投資控股公司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	91.11.11	2 ND FLOOR, FELIX HOUSE, 24 DR. JOSEPH RIVIERE STREET, PORT LOUIS. MAURITIUS.	美金 1,857 仟元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銷售
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	91.12.17	東莞市長安鎮烏沙蔡屋村工業開發區	港幣 14,350 仟元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銷售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	95.08.24	PALM GROVE HOUSE, P.O.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BVI.	美金 18,000 仟元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銷售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96.03.16	江蘇省昆山市巴城鎮東盛路	美金 18,000 仟元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銷售

3.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本公司及本公司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與銷售。

4.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

基準日：100年12月31日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董事長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樂堯	23,815,928	100%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代表人劉美惠	-	100%
	董事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代表人蔡宗修		
	董事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代表人林樂賢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	董事	林樂堯	1,857,143	100%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	董事	劉美惠	1,857,143	100%
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代表人劉美惠	-	100%
	董事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代表人蔡宗修		
	董事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代表人林樂賢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	董事	劉美惠	90,000	100%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代表人劉美惠	-	100%
	董事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代表人蔡宗修		
	董事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代表人林樂賢		

5.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基準日：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淨額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806,887	1,347,245	163,596	1,183,649	656,659	(2,550)	(178,013)	(7.47)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	58,536	8,724	-	8,724	-	-	(28,415)	(15.30)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LTD.	58,536	87,561	78,837	8,724	34,196	(3,551)	(28,415)	(15.30)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276,753	389,080	83,776	305,304	513,523	(6,622)	(33,868)	-
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	58,536	68,889	63,036	5,853	18,863	(20,175)	(30,053)	-
QIAN TWUN ENTERPRISE CO.,LTD.	586,195	634,974	78,335	556,639	371,898	(5,234)	(155,543)	(1,728.26)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586,195	901,220	337,819	563,401	354,991	(156,654)	(150,428)	-

(二)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主要係前任總經理陳仁波先生身為專業經理人，因公司營運未達既定營業目標，故於101年1月31日自請辭職以示負責。本公司已於其辭職當日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發佈重大訊息。惟有鑒於總經理一職屬於公司重要職務，故自101年1月31日起由副總經理林樂賢暫時代理總經理職務，另於101年2月3日召開董事會委任林樂賢

為本公司新任總經理，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發佈重大訊息，以落實公司資訊透明並充分揭露之原則。另前任總經理辭任已依規定辦妥職務移交，且新任總經理林樂賢原已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及董事，由其接任總經理可維持公司運作順利，避免總經理離職對公司營運產生重大不利之影響。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1 年 03 月 21 日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1年3月21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樂堯

簽章



總經理：林樂賢

簽章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〇年股東常會會議記錄



壹、時間：民國一百年六月二十八日上午九時整
貳、地點：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3樓(新北市政府大樓0307會議室)
參、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數：65,626,000股
肆、出席股東所持股數及比率：38,379,528股，其比率為58.48%
伍、主席：林董事長 樂堯 
陸、記錄：林建興 

出席股東代表股數已達法定數，主席宣佈本會議開始。

柒、開會議程

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99年度營業報告，謹請公鑒。

說明：民國99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二、本公司99監察人查核報告，謹請公鑒。

說明：本公司99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各項表冊，業經監察人審查竣事，請參閱附件二。

三、本公司間接投資大陸之執行情形，謹請公鑒。

說明：本公司間接投資大陸之執行情形，請參閱附件三。

四、本公司背書保證情形，謹請公鑒。

說明：本公司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附件四。

五、其他報告案

說明：本公司100年度股東常會並無股東提案。

承認事項

一、本公司99年度之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謹提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1.本公司民國99年度財務報表，包括：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敬人及李東峰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監察人審查完竣，謹提請承認。

2.民國99年度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五。民國99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本公司99年度盈餘分配案，謹提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1.本公司盈餘分配原則為：

先分配99年度可分配盈餘，若有不足部份才依序分配98年度及以前年度所累積下來之可分配盈餘，民國99年度盈餘分配案，係優先分配99年度可分配盈餘。

2.民國99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六。

3.本次現金股利分派案俟送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擬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現金股利之分派，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四捨五入。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事項

一、擬修改公司章程案，謹提請 公決。(董事會提)

說明：為配合本公司未來營運發展需要，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請參閱附件七。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修訂「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程序」案，謹提請 公決。(董事會提)

說明：為配合本公司未來營運發展需要，茲修訂本公司相關規定辦法，請參閱附件八。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修訂「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謹提請 公決。(董事會提)

說明：為配合本公司未來營運發展需要，茲修訂本公司相關規定辦法，請參閱附件九。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選舉事項

一、補選監察人一席案(董事會提)

說明：1.本公司於股票初次上市時出具承諾，因本公司董事長林樂堯與監察人劉美月具二親等關係，故承諾於最近一次股東會改選該監察人劉美月乙席。

2.茲因監察人劉美月依上述承諾辭職，擬補選監察人一席。

補選新任監察人任期自選任日民國 100 年 6 月 28 日起至民國 102 年 6 月 28 日止。

3.有關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請參閱，請參閱議事手冊附錄三。

4.謹提請 選舉。

選舉結果：

當選別	姓 名	戶號或身分證 統一編號	所得選票代表之 選舉權數
監察人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276	36,607,553 權

臨時動議：無

散會上午九時二十分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0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敬人及李東峰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在案。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01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林明麗

胡慧茹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中 華 民 國 1 0 1 年 3 月 2 6 日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告

民國一〇〇年度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八八〇號十三樓

電話：(〇二) 三二三四九九八八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張敬人

張敬人



會計師李東峰

李東峰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一 日



民國一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00	流動資產			2120	應付票據	\$ 3,483	\$ 2,582
1120	現金（附註四）	\$ 329,923	18	2140	應付帳款	6,553	6,096
114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三及五）	8,389	1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七）	172,511	296,298
1178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三及六）	239,795	13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四）	261	14,509
1180	其他應收款	944	-	2170	應付費用	23,311	27,494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十七）	402	-	2210	其他應付款	3,644	2,504
1286	存貨—淨額（附註二及七）	21,638	1	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十七）	1,140	16,715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四）	353	-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一及十八）	3,676	-
1291	受限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4,541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451	615
129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3,60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15,030	370,489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09,594	32				
				2421	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一及十八）	39,216	42,586
1421	長期投資				其他負債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八）	1,192,373	63	2820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十）	10	55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九）	-	-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十四）	44,538	79,798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1,192,373	63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44,548	79,853
				2XXX	負債合計	298,794	492,928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及十八）				股東權益		
1501	成本			3110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70,000仟股，發行65,626仟股	656,260	656,260
1521	土地	41,325	2		資本公積	362,038	362,038
1531	房屋及建築	42,186	3	3210	股票溢價	94,708	85,942
1537	機器設備	1,934	-	3310	保留盈餘	18,815	-
1551	運輸設備	-	-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18,815	-
1561	生財器具	2,558	-	3350	特別盈餘公積	395,574	599,765
15X1	成本合計	3,559	-	33XX	未分配盈餘	509,097	685,707
15X9	減：累計折舊	91,562	5	3420	保留盈餘合計	64,524	(18,815)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2,444	1	3XXX	累積換算調整數	1,591,919	1,685,190
	固定資產合計	79,118	4		股東權益合計		
	無形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720	專利權（附註二）	4,800	-			\$1,890,713	\$2,178,118
	其他資產					100	100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十）	1,536	-				
1830	遞延費用—淨額（附註二）	724	-				
1880	預付退休金（附註二及十二）	2,568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4,828	1				
1XXX	資 產 總 計	\$1,890,71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一月十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純益（損）
為元

代碼	一 金	〇 額	〇 %	年 度	九 金	十 額	九 %	年 度
4110 營業收入	\$	770,334	105		\$1,452,792	103		
4170 減：銷貨退回		30,329	4		33,370	2		
4190 減：銷貨折讓		<u>7,844</u>	<u>1</u>		<u>14,291</u>	<u>1</u>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及十七）		732,161	100		1,405,13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七及十七）		<u>638,582</u>	<u>87</u>		<u>1,248,248</u>	<u>89</u>		
5910 營業毛利		<u>93,579</u>	<u>13</u>		<u>156,883</u>	<u>11</u>		
營業費用（附註十五）								
6100 推銷費用		33,734	5		49,512	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8,335	4		51,759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0,160</u>	<u>1</u>		<u>12,012</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72,229</u>	<u>10</u>		<u>113,283</u>	<u>8</u>		
6900 營業淨利		<u>21,350</u>	<u>3</u>		<u>43,600</u>	<u>3</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054	1		926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益（附註二及八）		-	-		62,410	4		
7160 兌換淨益		7,414	1		-	-		
7250 呆帳迴轉利益		607	-		2,944	-		
7310 金融商品評價淨益（附註二）		-	-		62	-		
7480 什項收入		<u>1,765</u>	<u>-</u>		<u>7,364</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 金	〇 額	〇 %	年 度	九 金	十 額	九 %	年 度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合計		12,840		2		73,706		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948		-		1,006		-
75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附註二及八)		206,428		29		-		-
7560	兌換淨損		-		-		10,544		1
7880	什項支出		-		-		1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合計		207,376		29		11,551		1
7900	稅前利益(損失)	(	173,186)	(	24)		105,755		7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二 及十四)	(	29,389)	(	4)		18,088		1
9600	純益(損)	(	\$ 143,797)	(	20)		\$ 87,667		6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純益(損)(附註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純益(損)	(	\$ 2.64)	(	\$ 2.19)		\$ 1.85		\$ 1.53
9850	稀釋每股純益						\$ 1.84		\$ 1.52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灣光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樂堯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現金增資每股發行價格及每股股利為元

	股本 (附註三) 股數(仟股)	附註 金額	資本公積 (附註十三) 股 票 溢 價	保 留 盈 餘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附註四) 計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附註二)	股東權益合計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52,673	\$ 526,734	\$ 191,163	\$ 69,933	\$ -	\$ 629,623	\$ 36,987	\$ 1,384,507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	-	-	-	16,009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6,317)	-	(6,317)
現金股利—每股 0.11 元	2,527	25,266	-	-	-	(25,266)	-	-
股票股利—4.4%	-	-	-	-	-	-	-	-
現金增資—每股 28 元 (九十九年七月二十九日)	4,800	48,000	86,400	-	-	-	-	134,400
現金增資—每股 25 元 (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5,626	56,260	84,475	-	-	-	-	140,735
九十九年度純益	-	-	-	-	-	87,667	-	87,667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55,802)	(55,802)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5,626	656,260	362,038	85,942	-	685,707	(18,815)	1,685,190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	-	-	-	8,766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18,815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32,813)	-	(32,813)
現金股利—每股 0.5 元	-	-	-	-	-	-	-	-
一〇〇年度純損	-	-	-	-	-	(143,797)	-	(143,797)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83,339	83,339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5,626	656,260	362,038	94,708	18,815	509,097	64,524	1,591,919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純益（損）	(\$ 143,797)	\$ 87,667
折舊費用	2,182	4,040
攤銷費用	3,818	3,870
呆帳迴轉利益	(607)	(2,944)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30)	(1,09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損（益）	206,428	(62,410)
遞延所得稅	(33,128)	(1,169)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變動		
應收票據	56	21,431
應收帳款	101,190	357,14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02)	-
其他應收款	(512)	(420)
存 貨	614	17,284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45)	(533)
預付退休金	(15)	140
應付票據	901	(6,357)
應付帳款	457	(3,27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3,787)	(234,781)
應付所得稅	(14,248)	6,728
應付費用	(4,183)	(24,527)
其他應付款	1,140	(9,24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5,575)	(2,708)
其他流動負債	(164)	(1,92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9,907)	146,91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3,505)	(69,699)
購置固定資產	(1,006)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525)	102
遞延費用增加	-	(2,399)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171)	42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6,207)	(71,567)

（接次頁）

(承前頁)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	(45,000)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3,370)	(3,676)
存入保證金減少	(45)	-
發放現金股利	(32,813)	(6,317)
現金增資	<u>-</u>	<u>275,135</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36,228)</u>	<u>220,142</u>
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82,342)	295,492
年初現金餘額	<u>412,265</u>	<u>116,773</u>
年底現金餘額	<u>\$ 329,923</u>	<u>\$ 412,265</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 948	\$ 1,006
支付所得稅	17,987	12,529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	\$ 3,676	\$ 3,676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成立於七十七年五月，主要從事於電子及通訊端子與連接器之產銷業務。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七月二十三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補辦公開發行，且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於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公司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十二月底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53 人及 50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作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二)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無形

資產及遞延費用攤銷、減損損失、退休金、所得稅暨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年度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

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六)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帳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七)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無形資產與遞延費用）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

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則以個別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含商譽）為基礎，比較個別投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以計算該投資之減損損失。

(八)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製成品及原料。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九)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計價。

發放現金股利時作為投資減項；配發股票股利時，僅註記股數增加，不列為投資利益，並按收到股票股利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或帳面價值。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則予全部消除。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按約當持股比例予以消除，並沖減長期股權投資。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計價之各被投資公司間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若本公司對產生交易之各被投資公司均擁有控制能力，則各被投資公司間未實現利益應按本公司對產生損益之被投資公司約當持股比例遞延，除本公司對各被投資公司均擁有控制能力之情形外，各被投資公司間未實現利益應按本公司持有各被投資公司之約當持股比例相乘後比例遞延。

本公司對於已達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若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投資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被投資公司之其

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本公司全額吸收超過該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先歸屬至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出售時其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十)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之更新及改良列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

折舊係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三十至五十年；機器設備，五年；模具設備，二年；運輸設備，五年；生財器具，三至五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或費用及損失。

(十一) 無形資產－專利權

主係轉軸技術專利權，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按五年平均攤銷。

(十二)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主係電腦軟體及辦公室裝潢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按二年平均攤銷。

(十三)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年度之淨退休金成本。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

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之給與日於九十九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則依照金管會於九十九年三月十五日發布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6370 號之規定（該函令廢止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5898 號函），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年度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十六)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係於實際發生年度列為銷貨之減項，相關銷貨成本則列為銷貨成本之減項。備抵銷貨折讓係按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損失提列。備抵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此項會計變動，對一〇〇年度純損及稅後基本每股純損並無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本公司亦配合重編九十九年度之部門資訊。

四、現金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568	\$ 52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84,855	237,238
銀行定期存款一年利率一〇〇年 0.94%-1.12% 及 九十九年 0.74%-0.87%	<u>249,041</u>	<u>178,870</u>
	334,464	416,635
減：受限制資產—流動（附註十八）	(<u>4,541</u>)	(<u>4,370</u>)
	<u>\$329,923</u>	<u>\$412,265</u>

五、應收票據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 8,474	\$ 8,530
減：備抵呆帳	(<u>85</u>)	(<u>86</u>)
	<u>\$ 8,389</u>	<u>\$ 8,444</u>

六、應收帳款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244,370	\$351,960
減：備抵呆帳	(4,575)	(11,581)
	<u>\$239,795</u>	<u>\$340,379</u>

七、存 貨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商 品	\$ 21,076	\$ 21,617
製 成 品	390	458
原 料	<u>172</u>	<u>147</u>
	<u>\$ 21,638</u>	<u>\$ 22,222</u>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980仟元及1,010仟元。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638,582仟元及1,248,248仟元。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回升利益30仟元及1,090仟元（主要係因於年度中處分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所致）。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 面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非上市（櫃）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 1,183,649	\$ 1,279,159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	8,724	12,798
慶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u>\$ 1,192,373</u>	<u>\$ 1,291,957</u>

按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主要從事於資訊電子產品連接器、零件及五金模具之銷售；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

慶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七年十二月辦理減資退還股款，依股東持股比例等比例減資，應退還本公司股款12,000仟元，已於九十

八年三月收回。慶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八年八月五日停止營業，經評估其投資金額無法收回，因此將帳列金額全數沖銷認列損失，且已於九十九年三月四日獲經濟部核准解散並辦理清算。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之內容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178,013)	\$ 51,077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	(<u>28,415</u>)	<u>11,333</u>
	(\$206,428)	\$ 62,410

上述按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相關投資損益，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持股雖未達百分之五十但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即構成母子公司關係。本公司已將所有子公司之帳目併入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富世達股份有限公司	\$ -	3.57	\$ -	3.11
崑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56	-	6.56
台灣光纖股份有限公司	-	3.65	-	3.65
	<u>\$ -</u>		<u>\$ -</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另經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十、固定資產

	一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 具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年 生 財 器 具	度 合 計
成 本								
年初餘額	\$ 41,325		\$ 42,186	\$ 1,934	\$ 180	\$ 1,820	\$ 3,291	\$ 90,736
本年度增加	-		-	-	-	738	268	1,006
本年度處分	-		-	-	(180)	-	-	(180)
年底餘額	<u>41,325</u>		<u>42,186</u>	<u>1,934</u>	<u>-</u>	<u>2,558</u>	<u>3,559</u>	<u>91,562</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7,113	689	150	631	1,859	10,442
折舊費用	-		886	322	30	324	620	2,182
本年度處分	-		-	-	(180)	-	-	(180)
年底餘額	-		<u>7,999</u>	<u>1,011</u>	<u>-</u>	<u>955</u>	<u>2,479</u>	<u>12,444</u>
年底淨額	<u>\$ 41,325</u>		<u>\$ 34,187</u>	<u>\$ 923</u>	<u>\$ -</u>	<u>\$ 1,603</u>	<u>\$ 1,080</u>	<u>\$ 79,118</u>

	九 土	地	十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九 模 具 設 備	年 運 輸 設 備	度 生 財 器 具	合 計
成 本								
年初餘額	\$ 41,325		\$ 42,186	\$ 1,934	\$ 4,223	\$ 1,820	\$ 3,291	\$ 94,779
本年度處分	-		-	-	(4,043)	-	-	(4,043)
年底餘額	<u>41,325</u>		<u>42,186</u>	<u>1,934</u>	<u>180</u>	<u>1,820</u>	<u>3,291</u>	<u>90,736</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6,227	367	2,250	328	1,273	10,445
折舊費用	-		886	322	1,943	303	586	4,040
本年度處分	-		-	-	(4,043)	-	-	(4,043)
年底餘額	-		<u>7,113</u>	<u>689</u>	<u>150</u>	<u>631</u>	<u>1,859</u>	<u>10,442</u>
年底淨額	<u>\$ 41,325</u>		<u>\$ 35,073</u>	<u>\$ 1,245</u>	<u>\$ 30</u>	<u>\$ 1,189</u>	<u>\$ 1,432</u>	<u>\$ 80,294</u>

十一、長期銀行借款

	一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抵押借款—自九十五年八月起 分期攤還，每月付息，至一 二年七月清償，年利率一〇 年 2.195%；九十九年 1.975%	\$ 42,892	\$ 46,26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3,676)	(3,676)
	<u>\$ 39,216</u>	<u>\$ 42,586</u>

十二、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900 仟元及 2,026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

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利益）分別為(14)仟元及 139 仟元。

本公司經新北市政府北府勞安字第 1000047185 號及第 0990049390 號核准分別自一〇〇年一月至一〇〇年十二月底及九十九年一月起至九十九年十二月底止暫停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利益）組成項目：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利息成本	\$ 210	\$ 176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234)	(230)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	193
退休金損失攤銷數	10	-
淨退休金成本（利益）	(\$ 14)	\$ 139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預付退休金之調節：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8,061	7,760
累積給付義務	8,061	7,760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2,539	2,739
預計給付義務	10,600	10,499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1,844)	(11,703)
提撥狀況	(1,244)	(1,204)
退休金利益未攤銷餘額	(1,324)	(1,349)
預付退休金	(\$ 2,568)	(\$ 2,553)

(三) 精算假設：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 現 率	2.00%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2.00%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四) 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 <u> -</u>	\$ <u> 87</u>
(五) 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 <u> -</u>	\$ <u> -</u>

十三、股東權益

股 本

本公司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4,8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 48,000 仟元，每股發行價格 28 元，並於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以九十九年七月二十九日為增資基準日，業已於九十九年七月三十日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九十九年十一月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5,626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 56,260 仟元，每股發行價格 25 元，並決議以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為增資基準日，業已於一〇〇年一月四日辦妥變更登記。

上述現金增資發行之新股，其中 563 仟股係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0% 股份由員工認購，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二月十二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5898 號令、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十六年十月十二日（96）基秘字第 267 號函等規定，應衡量給與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並於給與日認列薪資費用 85 仟元作為發行溢價之資本公積加項。

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九月七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 3,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六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截止一〇〇年十二月底止，本員工認股權尚未給與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亦得以現金分配。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時，除彌補已往年度虧損外，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先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不低於百分之三之員工紅利後，其餘額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

本公司正值產業成長階段，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派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由董事會擬具適當之股利分派方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股利發放原則採現金股利 20%-100%，股票股利 0%-80%，以能適應公司營運及成長需要並兼顧股利平衡及股東權益為原則。

九十九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 5,000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為 1,000 仟元，係依過去經驗及章程規定為基礎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日本公司核准在交易所上市買賣以前係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核准上市買賣以後，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為虧損，因是未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八日及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九日決議通過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8,766	\$ 16,009		
特別盈餘公積	18,815	-		
現金股利	32,813	6,317	\$ 0.50	\$ 0.11
股票股利	-	25,266	-	0.44
	<u>\$ 60,394</u>	<u>\$ 47,592</u>		

本公司分別於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八日及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九日之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現 金 紅 利	九 十 八 年 度 現 金 紅 利
員工紅利	\$ 5,000	\$ 10,000
董監事酬勞	1,000	1,500

	九 十 九 年 度 員 工 紅 利	九 十 八 年 度 董 監 事 酬 勞	九 十 九 年 度 員 工 紅 利	九 十 八 年 度 董 監 事 酬 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5,000	\$ 1,000	\$ 10,000	\$ 1,500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5,000</u>	<u>1,000</u>	<u>10,000</u>	<u>1,500</u>
	<u>\$ -</u>	<u>\$ -</u>	<u>\$ -</u>	<u>\$ -</u>

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九十九年度股東常會決議以股票股利 25,266 仟元轉增資 2,527 仟股，撥充股本並配發普通股股票。上述盈餘轉增資案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一〇一年三月二十一日董事會擬議一〇〇年度不分配盈餘，且擬議之盈虧撥補案尚待預計於一〇一年六月二十六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四、所得稅

帳列稅前利益（損失）按法定稅率（17%）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當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u>一 〇 〇 年 度</u>	<u>九 十 九 年 度</u>
稅前利益（損失）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29,442)	\$ 17,978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	510
暫時性差異	33,128	(12,153)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u>-</u>	<u>11,249</u>
當年度應納所得稅	3,686	17,584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33,128)	12,314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變動影響數	-	(13,48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53</u>	<u>1,673</u>
	<u>(\$ 29,389)</u>	<u>\$ 18,088</u>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資產負債表上應付所得稅之變動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年初餘額	\$ 14,509	\$ 7,781
當年度應納所得稅	3,686	17,584
當年度支付稅額	(17,987)	(12,529)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53</u>	<u>1,673</u>
年底餘額	<u>\$ 261</u>	<u>\$ 14,509</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遞延呆帳損失	\$ 510	\$ 1,518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67	172
未實現兌換淨損（益）	(<u>324</u>)	<u>795</u>
	<u>\$ 353</u>	<u>\$ 2,485</u>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資產減損損失	\$ 3,752	\$ 3,752
未實現專利權	<u>511</u>	<u>341</u>
	4,263	4,093
減：備抵評價	(<u>3,752</u>)	(<u>3,752</u>)
	<u>511</u>	<u>34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		
益	(44,612)	(79,705)
其 他	(<u>437</u>)	(<u>434</u>)
	(<u>45,049</u>)	(<u>80,139</u>)
淨遞延所得稅負債	<u>(\$ 44,538)</u>	<u>(\$ 79,798)</u>

本公司截至九十八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7,949	\$ 7,949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387,625</u>	<u>591,816</u>
	<u>\$395,574</u>	<u>\$599,765</u>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底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41,129 仟元及 138,790 仟元。

若一〇〇年度股東會決議配發股利時，其預計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36.41%。九十九年度實際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25.91%。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十五、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u>一 〇 〇 年 度</u>	<u>九 十 九 年 度</u>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30,467	\$ 40,349
退休金	1,886	2,165
伙食費	878	902
員工保險費	3,323	3,463
福利金	385	726
其他用人費用	269	315
	<u>\$ 37,208</u>	<u>\$ 47,920</u>
折舊費用	\$ 2,182	\$ 4,040
攤銷費用	3,818	3,870

本公司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皆帳列於營業費用。

十六、每股純益（損）

單位：新台幣元

	<u>一 〇 〇 年 度</u>	<u>九 十 九 年 度</u>
	<u>稅 前</u>	<u>稅 後</u>
基本每股純益（損）	<u>(\$ 2.64)</u>	<u>(\$ 2.19)</u>
稀釋每股純益	<u>\$ 1.85</u>	<u>\$ 1.53</u>
	<u>\$ 1.84</u>	<u>\$ 1.52</u>

計算每股純益（損）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數 (分母)	每股純益 (純損)		
	稅 前	稅 後	(仟 股)	稅 前	稅 後
一〇〇年度					
基本每股純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純損	(\$ 173,186)	(\$ 143,797)	65,626	(\$ 2.64)	(\$ 2.19)
九十九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純益	\$ 105,755	\$ 87,667	57,192	\$ 1.85	\$ 1.5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347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純益加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 105,755	\$ 87,667	57,539	\$ 1.84	\$ 1.52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或淨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九十九年度之員工紅利應假設將採發放股票方式而視為潛在普通股，惟因該潛在普通股具有反稀釋作用，故未計算一〇〇年度稀釋每股純損。

十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TAI TWUN GROUP)	子 公 司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 (TADCON)	子 公 司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台端公司)	孫 公 司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 (SHANG TWUN)	孫 公 司
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上端公司)	曾孫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 (QIAN TWUN)	孫 公 司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前端公司)	曾孫公司

(二) 除已於財務報表附註十八列示者外，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一 〇 〇 年	九 十 九 年
	金 額	金 額
當 年 度	佔各該科目 %	佔各該科目 %
營業收入淨額		
TAI TWUN GROUP	\$ 72 -	\$ 76 -
QIAN TWUN	- -	65 -
	<u>\$ 72</u>	<u>\$ 141</u>
進貨淨額		
TAI TWUN GROUP	\$ 336,206 53	\$ 417,866 33
QIAN TWUN	265,078 41	724,042 59
SHANG TWUN	6,412 1	55,515 5
	<u>\$ 607,696 95</u>	<u>\$1,197,423 97</u>
年 底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SHANG TWUN	<u>\$ 402 100</u>	<u>\$ - -</u>
應付帳款－關係人		
TAI TWUN GROUP	\$ 145,659 84	\$ 191,453 65
QIAN TWUN	26,852 16	95,594 32
SHANG TWUN	- -	9,251 3
	<u>\$ 172,511 100</u>	<u>\$ 296,298 100</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QIAN TWUN	\$ 1,003 88	\$ 2,312 14
TAI TWUN GROUP	137 12	13,243 79
SHANG TWUN	- -	1,160 7
	<u>\$ 1,140 100</u>	<u>\$ 16,715 100</u>

本公司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底對關係人之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應付款係代收付貨款等。

關係人間進銷貨價格係依雙方約定，貨款通常先以收付互抵方式處理，餘依約定授信條件收付款，其關係人授信條件為月結 150 天，惟將視資金狀況彈性調整之。

(三) 保證情形

截至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關係人提供之保證金額如下：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u>\$308,805</u>	<u>\$ 49,521</u>

(四)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薪 資	\$ 3,378	\$ 3,800
獎 金	-	-
紅 利	-	300
其 他	81	168
	<u>\$ 3,459</u>	<u>\$ 4,268</u>

十八、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本公司及曾孫公司昆山前端公司作為長短期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品：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期存單（帳列受限制資產－流動）	\$ 4,541	\$ 4,370
固定資產－淨額	<u>69,845</u>	<u>70,614</u>
	<u>\$ 74,386</u>	<u>\$ 74,984</u>

十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一〇〇年底止，除已於財務報表附註十七及十八列示者外，本公司重大之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

泰碩公司負責人余清松於九十九年八月十三日具狀向士林地方法院提起本公司因偽造文書案造成其受有非財產上名譽、信用之損害，

並對本公司提起 1,000 仟元之民事損害賠償訴訟，士林地方法院已駁回原告之訴訟，原告不服上訴台灣高等法院，惟已於一〇〇年三月撤回上訴。

二十、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一)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u>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u>帳面價值</u>	<u>公平價值</u>	<u>帳面價值</u>	<u>公平價值</u>
<u>金融資產</u>				
存出保證金	\$ 1,536	\$ 1,536	\$ 11	\$ 11
<u>金融負債</u>				
長期銀行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42,892	42,892	46,262	46,262
存入保證金	10	10	55	55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或現時收付價格與帳面價值相當，其帳面價值應為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受限制資產－流動、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係為未上市（櫃）公司，因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3. 長期銀行借款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4. 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因無明確到期日，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二)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底皆無持有未結清之遠期外匯合約。另本公司九十九年度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現

金流量風險為目的。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度因持有已結清之遠期外匯合約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年度淨益之金額為 62 仟元，另本公司一〇〇年度無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

(三)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底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333,896 仟元及 416,108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42,892 仟元及 46,262 仟元。

(四)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昆山前端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流動</u>		
遠期外匯合約	\$ 74	\$ 884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昆山前端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其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1. 截至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年十二月底止，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u>一〇〇年十二月底</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101.01.31	USD300/RMB1,902
<u>九十九年十二月底</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100.01.17	USD1,500/RMB9,965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100.02.22	USD1,500/RMB9,960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之曾孫公司昆山前端公司係以中國銀行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3.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昆山前端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底因持有已結清之遠期外匯合約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淨益（損）之金額分別為 953 仟元及(617)仟元；因持有未結

清之遠期外匯合約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淨益之金額分別為 74 仟元及 884 仟元。

(五)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並未持有其他重大之金融資產與匯率、利率及市場價格有顯著相關，而具重大市場風險者。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昆山前端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即在規避外幣資產之匯率風險，因是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昆山前端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因受市場匯率變動之影響，美元兌人民幣一升值一分將使公平價值減少人民幣 3 仟元。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因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昆山前端公司所從事規避已認列外幣資產之遠期外匯交易，其交易對象為信用良好之銀行，預期不致實際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昆山前端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即在規避外幣淨資產之匯率變動風險，預計一〇一年一月底前產生人民幣 1,902 仟元之現金流入及美金 300 仟元之現金流出，因遠期外匯合約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4. 利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短期及長期銀行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市場利率增加 1%，將使現金流出一年增加 429 仟元。

(六)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一 〇 〇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金 融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USD	10,090	30.275		\$	305,471	USD	13,382	29.13		\$	389,829
港 幣	HKD	207	3.897			807	HKD	7,999	3.748			29,982
日 幣	JPY	278	0.3906			109	JPY	278	0.3582			100
新加坡幣	SGD	1	23.31			28	SGD	1	22.73			27
人 民 幣	RMB	9	4.8049			42	RMB	4	4.4205			16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USD	5,729	30.275			173,456	USD	9,999	29.13			291,281
港 幣	HKD	58	3.897			227	HKD	362	3.748			1,357

二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六。
9.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附表七。
10.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附註二十。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五、六及七。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附表二。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附表一。
5.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二二、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本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提供之產品種類，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皆主要從事連接器等之銷售，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連接器事業群及其他部門。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本公司營運部門財務資訊已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揭露。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性質	與資金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帳	備抵額	擔名	保稱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	資金總額	與貸金額
1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60,550	\$ 60,550	2%	短期資金融通	\$ -	持股達 100% 之被投資孫公司	\$ -	-	-	-	-	\$ 473,460 (註二)	\$ 473,460 (註一)	

註一：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累積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不得超過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註二：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對持股達百分之百之被投資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其個別資金貸與之總額，以不超過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者名稱	背書保證名稱	證對對象	對背書保證之單一企業保額(註三)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 308,805 (US\$10,200 仟元))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四) (\$ 308,805 (US\$10,200 仟元))	以財產擔保之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三)
0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背書保證	(註二)	\$ 636,768	\$ 308,805 (US\$10,200 仟元)	\$ 308,805 (US\$10,200 仟元)	\$ 4,541	19.40%	\$ 636,768

註一：本公司填 0；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按權益法評價之曾孫公司。

註三：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累積對外背書保證責任最高限額為淨值之 4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除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 100%之子公司不得超過淨值 40%外，其餘不得超過淨值 10%。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對外背書保證限額為本公司淨值之 4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除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 100%之子公司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40%外，其餘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20%。

註四：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1：30.275 予以換算。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與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度					備 註
					帳 數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股 權 淨 值	底 值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3,815,928 股	\$ 1,183,649	100	\$ 1,183,649		註一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857,143 股	8,724	100	8,724		註一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富世達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83,080 股	-	3.57	-		註二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威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股	-	6.56	-		註二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台灣光纖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20,000 股	-	3.65	-		註二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權益證券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305,304	100	305,304		註一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權益證券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	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0,000 股	556,639	100	556,639		註一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	權益證券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	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857,143 股	8,724	100	8,724		註一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	權益證券	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5,853	100	5,853		註一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	權益證券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563,401	100	563,401		註一

註一：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按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係依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按持股比例計算。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 表 四
單 位：新 台 幣 仟 元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事實發生日或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參考	決定之依據	取得之目的及情形	及其約定事項	他項
							所有	人之	與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資料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廠房及員工宿舍土 建及機電工程	100.07 (註)	\$ 172,873	依工程進度	江蘇南通六建建設集團有限公 司及其他廠商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議價	生產使用及員工宿舍		無

註：該日期係指交易簽約日。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 (銷) 貨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原 因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備 註
			進 (銷) 貨	金 額	佔 總 進 (銷) 貨 之 比 率	授 信 期	單 價	價 授	信 期	應 收 (付) 餘 額	佔 總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之 比 率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子公司	進 貨	\$ 336,206	53	(註)		—	—	(\$ 145,659)	(80)	—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	孫公司	進 貨	265,078	41	(註)		—	—	(26,852)	(15)	—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506,619	79	(註)		—	—	(139,739)	(86)	—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 貨	(336,206)	(51)	(註)		—	—	145,659	54	—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貨	(131,174)	(20)	(註)		—	—	-	-	—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342,043	93	(註)		—	—	(78,281)	(100)	—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 貨	(265,078)	(71)	(註)		—	—	26,852	47	—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母公司	銷 貨	(506,619)	(99)	(註)		—	—	139,739	100	—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母公司	進 貨	131,174	70	(註)		—	—	-	-	—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	母公司	銷 貨	(342,043)	(96)	(註)		—	—	78,281	94	—

註：關係人間進銷貨價格係依雙方約定，貨款通常先以收付互抵方式處理，餘依約定授信條件收付款，其關係人授信條件為月結150天，惟將視資金狀況彈性調整之。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 表 六

單 位：新 台 幣 仟 元

帳 列	應 收 款 項 之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人	應 收 帳 款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逾 期 金	逾 期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式 樣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金 額	抵 備 金	帳 列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母公司	\$139,739	4.31	\$	-	-	\$ 42,280	-	\$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母公司	母公司	145,796 (註一)	1.99	-	-	-	1,208	-	-

註一：係包含應收帳款 145,659 仟元及其他應收款 137 仟元。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一〇〇年	投資底九九	資金額年底	年底股數	比率(%)	持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投資(損)益	本本年度認列之備	註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英屬維京群島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銷售	\$ 806,887	\$ 806,887	23,815,928 股	100	100	\$1,183,649	(\$ 178,013)	(\$ 178,013)	註一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	西薩摩亞	投資控股	58,536	35,031	1,857,143 股	100	100	8,724	(28,415)	(28,415)	註一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廣東省東莞市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276,753	275,499	-	100	100	305,304	(33,868)	(33,868)	註一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銷售	586,195	586,195	90,000 股	100	100	556,639	(155,543)	(155,543)	註一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	模里西斯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銷售	58,536	35,031	1,857,143 股	100	100	8,724	(28,415)	(28,415)	註一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	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	廣東省東莞市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58,536	35,031	-	100	100	5,853	(30,053)	(30,053)	註一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江蘇省昆山市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586,195	586,195	-	100	100	563,401	(150,428)	(150,428)	註一

註一：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年自累積投資金額	年初匯出金額	本年度投資匯出	匯出或收回金額	年自累積收回金額	年自台灣累積投資金額	底出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投資(損)益(註二)	年帳面價值	截至本年度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 276,753	註一	\$ 275,499	\$ 1,254	\$ -	\$ -	\$ 276,753	100%	(\$ 33,868)	\$ 305,304	\$ -	
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58,536	註一	35,031	23,505	-	-	58,536	100%	(30,053)	5,853	-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586,195	註一	586,195	-	-	-	586,195	100%	(150,428)	563,401	-	

年底累計自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審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金額	審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金額	規定投資上限
USD27,737,071 (註三)	USD27,737,071 (註四)	\$955,151 (淨值×60%)		

註一：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三：係包含由第三地區轉投資公司之自有資金投資金額 USD5,044,000 元。

註四：係包含核准由第三地區轉投資公司之自有資金投資金額 USD5,044,000 元。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八八〇號十三樓

電話：(〇二) 三二三四九九八八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規定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 樂 堯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一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張敬人

張敬人



會計師李東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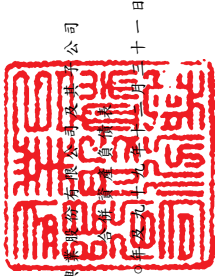
李東峰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一 日



台灣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
1100	現金（附註四）	\$ 915,320	4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二及二十）	\$ 75,687	4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五）	-	-	2120	應付票據	3,483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三及六）	74	-	2140	應付帳款	121,871	6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三及七）	10,447	1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六）	2,191	1
1178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十六）	318,620	15	2170	應付費用	101,158	5
121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六）	2,666	-	2210	其他應付款	5,129	1
1286	存貨－淨額（附註二及八）	109,793	5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三及二十）	24,491	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六）	353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1,763	-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二十）	4,54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35,773	16
129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3,296	1	2421	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三及二十）	124,364	6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385,110	66		其他負債	-	-
	長期投資	-	-	2820	存入保證金	4,815	55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九）	-	-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十六）	44,538	2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	-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49,353	2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	-	2XXX	負債合計	509,490	24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一及二十）	-	-		股東權益	-	-
1501	成本	-	-	3110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70,000仟股，發行65,626仟股	656,260	32
1521	土地	41,325	2		資本公積	-	17
1521	房屋及建築	42,186	2	3210	股本溢價	362,038	-
1531	機器設備	530,652	25		保留盈餘	-	4
1537	運輸設備	27,071	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4,708	4
1551	運輸設備	7,687	-		特別盈餘公積	18,815	1
1561	生財器具	29,015	2	3320	未分配盈餘	395,574	19
1681	其他設備	59,135	3	3350	保留盈餘合計	509,097	24
15X1	成本合計	737,071	37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64,524	3
15X9	減：累計折舊	313,550	15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591,919	76
1599	減：累計減損	8,349	-			-	-
1670	在建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415,172	20			-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73,090	8			-	-
	無形資產	389,162	28			-	-
1720	專利權（附註二）	4,800	-			-	-
1780	土地使用權（附註二）	49,152	3			-	-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53,952	3			-	-
	其他資產	-	-			-	-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十二）	10,945	-			-	-
1830	遞延費用－淨額（附註二）	59,672	3			-	-
1880	預付退休金（附註二及十四）	2,568	-			-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73,185	3			-	-
1XXX	資 產 總 計	\$ 2,101,409	100			-	-
						\$ 2,187,466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一月十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合併每股純益（損）為元

代碼	一〇〇年度 金額	%	九十九年度 金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	\$1,053,430	100	\$2,031,50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及八）	963,938	91	1,571,827	77
5910 營業毛利	89,492	9	459,680	23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及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80,340	8	119,861	6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55,217	15	180,588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6,722	2	22,975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62,279	25	323,424	16
6900 營業淨利（損）	(172,787)	(16)	136,256	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2,264	1	3,546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53	-	1,181	-
7160 兌換淨益	5,565	-	-	-
7250 呆帳迴轉利益	-	-	2,185	-
7310 金融商品評價淨益（附註二及五）	1,027	-	329	-
7480 什項收入	6,888	1	20,969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25,797	2	28,210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397	-	1,820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2,955	1	4,744	-
7560 兌換淨損	-	-	57,492	3
7630 減損損失（附註二及十一）	7,904	1	-	-
7880 什項支出	3,297	1	3,359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	○	○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26,553</u>	<u>3</u>				<u>67,415</u>	<u>3</u>	
7900	稅前利益(損失)	(		173,543)	(17)				97,051	5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二及十六)	(		<u>29,746</u>)	(<u>3</u>)				<u>9,384</u>	<u>1</u>	
9600	合併純益(損)	(		<u>\$ 143,797</u>)	(<u>14</u>)				<u>\$ 87,667</u>	<u>4</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合併每股盈餘(損失)(附註十八)										
9750	合併基本每股純益(損)	(		<u>\$ 2.64</u>)	(<u>\$ 2.19</u>)				<u>\$ 1.85</u>	<u>\$ 1.53</u>	
9850	合併稀釋每股純益								<u>\$ 1.84</u>	<u>\$ 1.5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一〇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七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現金增資每股發行價格及每股股利為元

	股本 (附註一) 股數(仟股)	(附註五) 金額	資本公積 (附註十五)		保 留 盈 餘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附註六) 合計	累積換算調整數 (附註二)	股東權益合計
			股	票 溢 價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52,673	\$ 526,734	\$ 191,163	\$ 69,933	\$ -	\$ -	\$ 629,623	\$ 36,987	\$ 1,384,507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	-	-	-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16,009	-	-	-	-
現金股利—每股 0.11 元	2,527	-	-	-	-	-	(6,317)	-	(6,317)
股票股利—4.4%	-	25,266	-	-	-	-	(25,266)	-	-
現金增資—每股 28 元 (九十九年七月二十九日)	4,800	48,000	86,400	-	-	-	-	-	134,400
現金增資—每股 25 元 (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5,626	56,260	84,475	-	-	-	-	-	140,735
九十九年度合併純益	-	-	-	-	-	-	87,667	-	87,667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	(55,802)	(55,802)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5,626	656,260	362,038	85,942	-	-	685,707	(18,815)	1,685,190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	-	-	-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8,766	-	-	(8,766)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8,815	-	(18,815)	-	-
現金股利—每股 0.5 元	-	-	-	-	-	-	(32,813)	-	(32,813)
一〇〇年度合併純損	-	-	-	-	-	-	(143,797)	-	(143,797)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	83,339	83,339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5,626	656,260	362,038	94,708	\$ 18,815	\$ -	\$ 509,097	\$ 64,524	\$ 1,591,91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純益（損）	(\$ 143,797)	\$ 87,667
折舊費用	68,228	89,045
攤銷費用	49,166	10,163
呆帳損失（迴轉利益）	277	(2,185)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3,707	(14,751)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失	12,902	3,563
固定資產轉列製造費用	509	3,009
減損損失	7,904	-
遞延所得稅	(33,128)	(1,169)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810	(884)
應收票據	10,504	8,904
應收帳款	114,555	332,563
其他應收款	130	1,643
存 貨	23,097	39,252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4,230)	(5,066)
預付退休金	(15)	140
應付票據	901	(6,357)
應付帳款	(62,637)	(32,421)
應付所得稅	(16,084)	(4,600)
應付費用	(23,246)	(109,704)
其他應付款	(9,689)	(3,422)
其他流動負債	(681)	(1,86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17)	393,52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198,121)	(131,989)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5,728	5,692
土地使用權增加	(1,363)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4,932)	38
遞延費用增加	(48,027)	(2,499)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171)	42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6,886)	(128,329)

（接次頁）

(承前頁)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75,687	(45,000)
長期銀行借款增加(減少)	73,463	(22,531)
存入保證金增加	4,760	-
發放現金股利	(32,813)	(6,317)
現金增資	-	275,135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1,097	201,287
匯率影響數	44,200	(29,830)
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82,406)	436,657
年初現金餘額	997,726	561,069
年底現金餘額	\$ 915,320	\$ 997,726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 2,288	\$ 1,713
支付所得稅	19,466	15,364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	24,491	18,241
在建工程轉列土地使用權	45,487	-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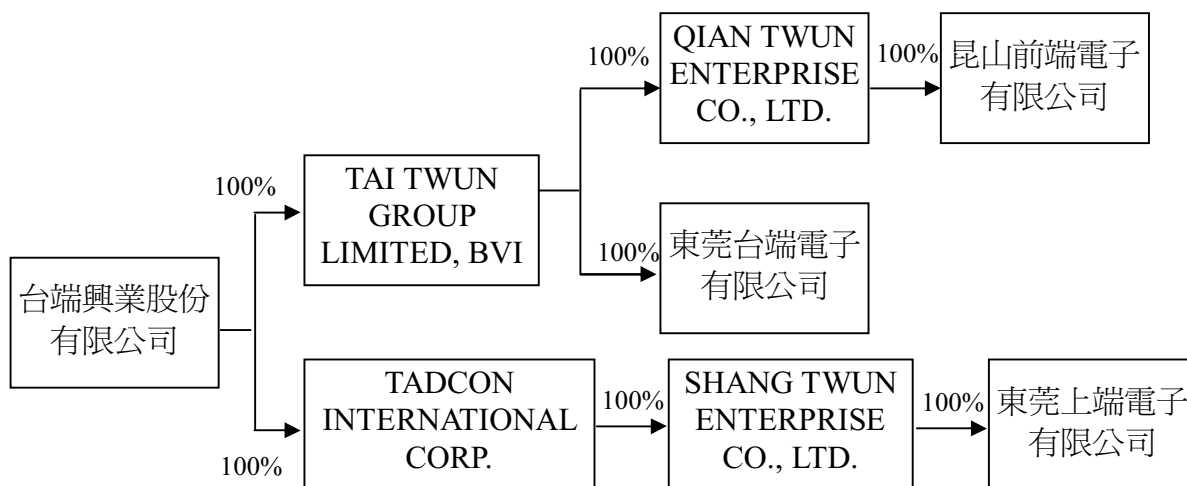
一、公司沿革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成立於七十七年五月，主要從事於電子及通訊端子與連接器之產銷業務。

母公司於九十三年七月二十三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補辦公開發行，且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於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十二月底之員工人數分別為1,230人及2,075人。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底併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所示：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TAI TWUN GROUP)、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 (QIAN TWUN) 及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 (SHANG TWUN)，主要係從事連接器、零件及五金模具之銷售業務。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 (TADCON)，主要係從事投資控股之業務。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東莞台端）、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昆山前端）及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東莞上端），主要係從事連接器、零件及五金模具之產銷業務。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準則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持股未達百分之五十但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即構成母子關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要之交易及其餘額，均予銷除。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科目分別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係按歷史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其損益分別按各該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差額則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併入合併財務報表個體包括母公司、TAI TWUN GROUP、TADCON、QIAN TWUN、SHANG TWUN、昆山前端、東莞台端及東莞上端之帳目。

上述併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均依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編製。

（二）外幣交易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三)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攤銷、減損損失、退休金、所得稅暨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年度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七)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如附註三所述，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母公司及其子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帳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八)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與遞延費用）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則以個別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含商譽）為基礎，比較個別投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以計算該投資之減損損失。

(九)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製成品及原料。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十)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母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計價。

發放現金股利時作為投資減項；配發股票股利時，僅註記股數增加，不列為投資利益，並按收到股票股利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或帳面價值。

母公司與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母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則予以全部消除。

母公司與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按約當持股比例予以消除，並沖減長期股權投資。

母公司與採權益法計價之各被投資公司間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若母公司對產生交易之各被投資公司均擁有控制力，則各被投資公司間未實現利益應按母公司對產生損益之被投資公司約當持股比率遞延，除母公司對各被投資公司均擁有控制力之情形

外，各被投資公司間未實現利益應按母公司持有各被投資公司之約當持股比例相乘後比例遞延。

母公司對於已達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若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投資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母公司全額吸收超過該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先歸屬至母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出售時其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十一)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之更新及改良列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

折舊係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三十至五十年；機器設備，五年；模具設備，二年；運輸設備，五年；生財器具，三至五年；其他設備，三至五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或費用及損失。

(十二) 無形資產－專利權

主係轉軸技術專利權，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按五年平均攤銷。

(十三) 無形資產－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係昆山前端使用江蘇省昆山市土地給付之權利金，採用直線法按五十年平均攤銷。

(十四)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主係商標權、電腦軟體及辦公室裝潢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按二至五年平均攤銷。

(十五)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

母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之給與日於九十九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則依照金管會於九十九年三月十五日發布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6370 號之規定（該函令廢止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5898 號函），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年度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十八) 收入之認列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係於實際發生年度列為銷貨之減項，相關銷貨成本

則列為銷貨成本之減項。備抵銷貨折讓係按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損失提列。備抵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銷貨收入係按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此項會計變動，對一〇〇年度合併純損及稅後合併基本每股純損並無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母公司及其子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亦配合重編九十九年度之部門資訊。

四、現金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108	\$ 3,46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56,544	560,763
銀行定期存款一年利率一〇〇年 0.60%-3.50%；九十九年 0.57%-1.35%	<u>560,209</u> 919,861	<u>437,866</u> 1,002,096
減：受限制資產—流動（附註二十）	(<u>4,541</u>)	(<u>4,370</u>)
	<u>\$ 915,320</u>	<u>\$ 997,726</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u>		
遠期外匯合約	\$ 74	\$ 884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底止，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u>一〇〇年十二月底</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101.01.31	USD300/RMB1,902
<u>九十九年十二月底</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100.01.17	USD1,500/RMB9,965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100.02.22	USD1,500/RMB9,960

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產生之淨益分別為1,027仟元及329仟元。

六、應收票據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 10,553	\$ 21,057
減：備抵呆帳	(106)	(86)
	<u>\$ 10,447</u>	<u>\$ 20,971</u>

七、應收帳款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325,319	\$447,464
減：備抵呆帳	(6,699)	(14,062)
	<u>\$318,620</u>	<u>\$433,402</u>

八、存 貨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商 品	\$ 21,076	\$ 21,763
製 成 品	72,122	90,266
原 料	<u>16,595</u>	<u>27,452</u>
	<u>\$109,793</u>	<u>\$139,481</u>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38,360 仟元及 31,769 仟元。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963,938 仟元及 1,571,827 仟元。一〇〇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3,707 仟元；九十九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4,751 仟元（主要係因於年度中處分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所致）。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 面 金 額 股 權 %	帳 面 金 額 股 權 %
非上市（櫃）公司		
慶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慶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七年十二月辦理減資退還股款，依股東持股比例等比例減資，應退還母公司股款 12,000 仟元，已於九十八年三月收回。慶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八年八月五日停止營業，經評估其投資金額無法收回，因此將帳列金額全數沖銷認列損失。且已於九十九年三月四日獲經濟部核准解散並辦理清算。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 股 帳 面 金 額 比 例 %	持 股 帳 面 金 額 比 例 %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富世達股份有限公司	\$ - 3.57	\$ - 3.11
歲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56	- 6.56
台灣光纖股份有限公司	<u>- 3.65</u>	<u>- 3.65</u>
	<u>\$ -</u>	<u>\$ -</u>

母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另經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十一、固定資產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7,998	\$ 7,112
機器設備	235,420	210,472
模具設備	16,916	69,833
運輸設備	4,117	2,697
生財器具	22,934	24,652
其他設備	<u>26,165</u>	<u>12,814</u>
	<u>\$313,550</u>	<u>\$327,580</u>

一〇〇年度東莞上端公司因部分機器設備發生價值減損，予以提列減損損失 7,904 仟元。

十二、短期借款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用借款一年利率 1.3836%	<u>\$ 75,687</u>

十三、長期銀行借款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抵押借款		
台灣企銀—自九十五年八月起分期攤還，每月付息，至一一二年七月清償完畢，年利率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分別為 2.115% 及 1.975%	\$ 42,892	\$ 46,262

(接次頁)

(承前頁)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用借款		
兆豐商銀——一〇〇年十二月底 為 2,813 仟美金，自一〇〇 年十一月起，分期攤還本 金，每季付息，至一〇五年 八月清償完畢，年利率一 〇〇年為 1.5494%	\$ 90,825	\$ -
上海商銀——一〇〇年及九十 九年係 500 仟美金及 1,000 仟元，自九十九年 一月起，分期攤還本金， 每季付息，至一〇一年十 月清償完畢，年利率一〇〇 年及九十九年分別為 2.2132%及 2.06%	<u>15,138</u> 148,855	<u>29,130</u> 75,39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24,491</u>) <u>\$124,364</u>	(<u>18,241</u>) <u>\$ 57,151</u>

十四、員工退休金

母公司、TAI TWUN GROUP、QIAN TWUN 及 SHANG TWUN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母公司、TAI TWUN GROUP、QIAN TWUN 及 SHANG TWUN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合計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183 仟元及 2,597 仟元。

母公司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母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母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利益）分別為(14)仟元及 139 仟元。

母公司經新北市政府北府勞安字第 1000047185 及 0990049390 號核准分別自一〇〇年一月至一〇〇年十二月底及九十九年一月至九十九年十二月底止暫停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東莞台端、昆山前端及東莞上端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自員工薪資提撥之退休金，相對提撥一定之比例，一併存入退休基金專戶，該專戶係委由當地法定保險機構管理。員工退休時，可由基金專戶領取員工自提儲金及公司相對提撥儲金暨其孳息。東莞台端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3,479 仟元及 2,362 仟元；昆山前端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2,633 仟元及 2,995 仟元；東莞上端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69 仟元及 105 仟元。

母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利益）組成項目：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利息成本	\$ 210	\$ 176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234)	(230)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	193
退休金損失攤銷數	<u>10</u>	<u>-</u>
淨退休金成本（利益）	<u>(\$ 14)</u>	<u>\$ 139</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預付退休金之調節：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u>8,061</u>	<u>7,760</u>
累積給付義務	8,061	7,760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2,539</u>	<u>2,739</u>
預計給付義務	10,600	10,499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11,844</u>)	(<u>11,703</u>)
提撥狀況	(1,244)	(1,204)
退休金利益未攤銷餘額	(<u>1,324</u>)	(<u>1,349</u>)
預付退休金	<u>(\$ 2,568)</u>	<u>(\$ 2,553)</u>

(三) 精算假設：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 現 率	2.00%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2.00%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四) 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 -	\$ 87
(五) 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 -	\$ -

十五、股東權益

股 本

母公司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4,8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 48,000 仟元，每股發行價格 28 元，並於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以九十九年七月二十九日為增資基準日，業已於九十九年七月三十日辦妥變更登記。

母公司九十九年十一月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5,626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 56,260 仟元，每股發行價格 25 元，並決議以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為增資基準日，業已於一〇〇年一月四日辦妥變更登記。

上述現金增資發行之新股，其中 563 仟股係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0% 股份由員工認購，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二月十二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5898 號令、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十六年十月十二日（96）基秘字第 267 號函等規定，應衡量給與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並於給與日認列薪資費用 85 仟元作為發行溢價之資本公積加項。

員工認股權

母公司於一〇〇年九月七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 3,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母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六年，憑

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母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母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截止一〇〇年十二月底止，本員工認股權尚未給與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

資本公積

母公司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亦得以現金分配。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母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先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不低於百分之三之員工紅利後，其餘額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

母公司正值產業成長階段，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派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母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由董事會擬具適當之股利分派方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股利發放原則採現金股利 20%-100%，股票股利 0%-80%，以能適應公司營運及成長需要並兼顧股利平衡及股東權益為原則。

母公司九十九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 5,000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為 1,000 仟元，係依過去經驗及章程規定為基礎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

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日母公司核准在交易所上市買賣以前係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核准上市買賣以後，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母公司一〇〇年度為虧損，因是未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母公司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母公司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母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八日及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九日決議通過董事會擬議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8,766	\$ 16,009		
特別盈餘公積	18,815	-		
現金股利	32,813	6,317	\$ 0.50	\$ 0.11
股票股利	-	25,266	-	0.44
	<u>\$ 60,394</u>	<u>\$ 47,592</u>		

母公司分別於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八日及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九日之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現 金 紅 利	現 金 紅 利
員工紅利	\$ 5,000	\$ 10,000
董監酬勞	1,000	1,500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酬 勞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酬 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5,000	\$ 1,000	\$ 10,000	\$ 1,500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5,000</u>	<u>1,000</u>	<u>10,000</u>	<u>1,500</u>
	<u>\$ -</u>	<u>\$ -</u>	<u>\$ -</u>	<u>\$ -</u>

母公司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母公司九十九年度股東常會決議以股票股利 25,266 仟元轉增資 2,527 仟股，撥充股本並配發普通股股票。上述盈餘轉增資案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母公司一〇一年三月二十一日董事會擬議一〇〇年度不分配盈餘，且擬議之盈虧撥補案尚待預計於一〇一年六月二十六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母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六、所得稅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依各該公司帳列稅前利益（損失）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當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稅前利益（損失）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44,554)	\$ 22,529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10,040	510
暫時性差異	39,021	(12,513)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u>-</u>	<u>11,249</u>
當年度應納所得稅	4,507	21,775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33,128)	12,314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變動影響數	-	(13,48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1,125</u>)	(<u>11,222</u>)
	<u>(\$ 29,746)</u>	<u>\$ 9,384</u>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資產負債表上應付所得稅之變動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年初餘額	\$ 18,275	\$ 22,875
當年度應納所得稅	4,507	21,775
當年度支付稅額	(19,466)	(15,364)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125)	(11,222)
帳列期末應收退稅款（帳列其他應收款）	-	211
年底餘額	<u>\$ 2,191</u>	<u>\$ 18,275</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7,389	\$ 7,847
遞延呆帳損失	661	1,518
未實現兌換損失	1,381	795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111	-
	<u>9,542</u>	<u>10,160</u>
減：備抵評價	(8,017)	(7,675)
	<u>1,525</u>	<u>2,48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1,172)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u>\$ 353</u>	<u>\$ 2,485</u>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資產減損損失	\$ 5,839	\$ 3,752
未實現專利權	511	341
	<u>6,350</u>	<u>4,093</u>
減：備抵評價	(5,839)	(3,752)
	<u>511</u>	<u>34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44,612)	(79,705)
其他	(437)	(434)
	<u>(45,049)</u>	<u>(80,139)</u>
淨遞延所得稅負債	<u>(\$ 44,538)</u>	<u>(\$ 79,798)</u>

母公司截至九十八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7,949	\$ 7,949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387,625</u>	<u>591,816</u>
	<u>\$395,574</u>	<u>\$599,765</u>

母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底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141,129仟元及138,790仟元。

若一〇〇年度母公司股東會決議配發股利時，其預計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36.41%。母公司九十九年度實際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25.91%。

依所得稅法規定，母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母公司預計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十七、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 年 度 合 計	九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十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九 年 度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201,445	\$ 96,423	\$297,868	\$205,712	\$108,513	\$314,225
退 休 金	-	9,350	9,350	-	8,198	8,198
伙 食 費	4,651	3,484	8,135	7,681	3,967	11,648
福 利 金	389	880	1,269	437	1,304	1,741
員工保險費	-	12,636	12,636	-	11,977	11,977
其他用人費用	18	325	343	2	363	365
	<u>\$206,503</u>	<u>\$123,098</u>	<u>\$329,601</u>	<u>\$213,832</u>	<u>\$134,322</u>	<u>\$348,154</u>
折舊費用	\$ 59,024	\$ 9,204	\$ 68,228	\$ 77,229	\$ 11,816	\$ 89,045
攤銷費用	40,738	8,428	49,166	2,255	7,908	10,163

十八、合併每股純益（損）

單位：新台幣元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合併基本每股純益（損）	<u>(\$ 2.64)</u>	<u>(\$ 2.19)</u>	<u>\$ 1.85</u>	<u>\$ 1.53</u>
合併稀釋每股純益			<u>\$ 1.84</u>	<u>\$ 1.52</u>

計算合併每股純益（損）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 分 子 ）		股數（分母）	每股純益（損）（元）	
	稅 前	稅 後	（ 仟 股 ）	稅 前	稅 後
<u>一〇〇年度</u>					
合併基本每股純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母公司純					
損	<u>(\$ 173,186)</u>	<u>(\$ 143,797)</u>	<u>65,626</u>	<u>(\$ 2.64)</u>	<u>(\$ 2.19)</u>
<u>九十九年度</u>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母公司純					
益	\$ 105,755	\$ 87,667	57,192	<u>\$ 1.85</u>	<u>\$ 1.53</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u>	<u>347</u>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母公司純					
益加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u>\$ 105,755</u>	<u>\$ 87,667</u>	<u>57,539</u>	<u>\$ 1.84</u>	<u>\$ 1.52</u>

母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或淨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九十九年度之員工紅利應假設將採發放股票方式而視為潛在普通股，惟因該潛在普通股具有反稀釋作用，故未計算一〇〇年度稀釋每股純損。

十九、關係人交易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薪 資	\$ 3,378	\$ 3,800
獎 金	-	-
紅 利	-	300
其 他	81	168
	<u>\$ 3,459</u>	<u>\$ 4,268</u>

二十、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作為母公司及其子公司長短期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品：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期存單（帳列受限制資產一流動）	\$ 4,541	\$ 4,370
固定資產—淨額	<u>69,845</u>	<u>70,614</u>
	<u>\$ 74,386</u>	<u>\$ 74,984</u>

二一、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一〇〇年底止，除已於財務報表附註二十列示者外，母公司及其子公司重大之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泰碩公司負責人余清松於九十九年八月十三日具狀向士林地方法院提起母公司因偽造文書案造成其受有非財產上名譽、信用之損害，並對母公司提起 1,000 仟元之民事損害賠償訴訟，士林地方法院已駁回原告之訴訟，原告不服上訴台灣高等法院，惟已於一〇〇年三月撤回上訴。
- (二) 截至一〇〇年底止，昆山前端公司已簽訂之工程合約總價為 340,797 仟元（人民幣 70,927 仟元），已支付 172,873 仟元（人民幣 35,979 仟元），該工程預計一〇一年度完工。

二二、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一)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金融資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一流動	\$ 74	\$ 74	\$ 884	\$ 884
存出保證金	10,945	10,945	6,013	6,013
<u>金融負債</u>				
長期銀行借款（含一年內 到期）				
	148,855	148,855	75,392	75,392
存入保證金	4,815	4,815	55	55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或現時收付價格與帳面價值相當，其帳面價值應為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係以台灣銀行及中國銀行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係為未上市（櫃）公司，因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4. 長期銀行借款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5. 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因無明確到期日，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二)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以評價方法估計者為：

	評 價 方 法 估 計 之 金 額	評 價 方 法 估 計 之 金 額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 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流動	\$ 74	\$ 884

(三)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因持有已結清之遠期外匯合約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淨益（損）之金額為 953 仟元及(555)仟元；因持有未結清之遠期外匯合約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淨益之金額分別為 74 仟元及 884 仟元。

(四)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底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916,753 仟元及 998,629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224,542 仟元及 75,392 仟元。

(五)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合約之市場風險係市場匯率變動之風險。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即在規避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因是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除上述金融商品外，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並未持有其他重大之金融資產與匯率、利率及市場價格有顯著相關，而具重大市場風險者。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因受市場匯率變動之影響，美元兌人民幣一升值一分將使公平價值減少人民幣 3 仟元。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因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由於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所從事規避已認列外幣資產之遠期外匯交易，其交易對象為信用良好之銀行，預期不致實際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即在規避外幣淨資產之匯率變動風險，預計一〇一年一月底前產生人民幣 1,902 仟元之現金流入及美金 300 仟元之現金流出，因遠期外匯合約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4. 利率變動風險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從事之短期及長期銀行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市場利率增加 1%，將使現金流出一年增加 2,245 仟元。

(六)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USD	22,863	30.275		\$ 692,177	USD	38,014	29.13		\$ 1,107,358		
人民幣	RMB	82,951	4.8049		398,570	RMB	97,156	4.4205		429,480		
港幣	HKD	13,355	3.897		52,044	HKD	31,935	3.748		119,691		
日幣	JPY	278	0.3906		109	JPY	278	0.3582		100		
新加坡幣	SGD	1	23.31		23	SGD	1	22.73		2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USD	15,621	30.275		472,926	USD	15,904	29.13		463,279		
人民幣	RMB	15,529	4.8049		74,615	RMB	54,387	4.4205		240,419		
港幣	HKD	133	3.897		518	HKD	1,872	3.748		7,015		

二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六。
9.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附表七。
10.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附註五及二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四、五及六。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附表二。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附表一。
5.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四) 母子公司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九。

二四、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連接器事業群	\$ 777,630	\$ 1,425,680	(\$ 24,420)	\$ 229,839
其 他	<u>275,800</u>	<u>605,827</u>	<u>6,850</u>	<u>87,005</u>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1,053,430</u>	<u>\$ 2,031,507</u>	(17,570)	316,844
利息收入			12,264	3,546
兌換淨益（損）			5,565	(57,492)
呆帳迴轉利益			-	2,185
處分固定資產淨益（損）			(12,902)	(3,563)
利息費用			(2,397)	(1,820)
金融商品評價淨益			1,027	329
減損損失			(7,904)	-
什項收支淨額			3,591	17,610
管理及總務費用			(<u>155,217</u>)	(<u>180,588</u>)
稅前利益（損失）			(\$ 173,543)	\$ 97,051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管理及總務費用、利息收入、兌換淨益（損）、呆帳迴轉利益、處分固定資產淨益（損）、利息費用、金融商品評價淨益、減損損失、什項收支淨額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及負債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部門資產及負債衡量金額為零。

(三) 其他部門資訊

	折 舊 與 攤 銷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連接器事業群	\$ 86,659	\$ 69,623
其 他	30,735	29,585
	<u>\$ 117,394</u>	<u>\$ 99,208</u>

(四)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連接器成品類	\$ 777,630	\$ 1,425,680
其 他	275,800	605,827
	<u>\$ 1,053,430</u>	<u>\$ 2,031,507</u>

(五)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主要於兩個地區營運－台灣及中國。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 自 外 部 客 戶 之 收 入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台 灣	\$ 732,089	\$ 1,404,990
中 國	321,342	626,517
	<u>\$ 1,053,430</u>	<u>\$ 2,031,507</u>

(六) 主要客戶資訊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連接器事業群之收入金額 777,630 仟元及 1,425,680 仟元中，分別有 99,196 仟元及 350,680 仟元係來自本公司之最大客戶。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單一客戶收入達本公司收入總額 10%之資訊如下。

客 戶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銷 售 金 額	佔收入%	銷 售 金 額	佔收入%
仁寶信息	\$ 99,196	9	\$ 350,680	17

二五、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九十九年二月二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〇九九〇〇〇四九四三號函令之規定，於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IFRSs」）之情形如下：

- (一) 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翻譯並由金管會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解釋函暨相關指引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母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總經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主 要 執 行 單 位	目 前 執 行 情 形
成立專案小組	行政管理處	已完成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行政管理處	已完成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財務部	已完成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財務部	已完成
完成 IFRS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財務部	已完成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資訊部、財務部	已完成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稽核室、財務部	已完成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財務部	已完成
決定所選用 IFRS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財務部	已完成

(接次頁)

(承前頁)

計	畫	內	容	主 要 執 行 單 位	目 前 執 行 情 形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狀況表		財務部	進度正常
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		財務部	進度正常
編製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			稽核室、財務部		進度正常
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二)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底，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會	計	議	題	差	異	說	明
遞延所得稅之分類及備抵評價科目				1.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2.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土地使用權之分類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前，土地使用權係帳列無形資產項下；轉換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因土地使用權在現行 IFRS 下，係 IAS17 規範之租賃交易，應屬長期預付租金性質，不符合 IAS 38 無形資產定義，故將原帳列無形資產項下之土地使用權依其性質重分類為長期預付租金。			
精算損益之會計處理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應依緩衝區法按員工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為當年度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精算損益將直接認列於當年度其他綜合損益項下。			

(三)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發布之二〇一〇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惟查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發布或刻正研修之準則，以及未來主管機關可能發布函令規範我國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配合採用 IFRSs 之相關事項，故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受前開已發布或研修中 IFRSs 及國內法令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所產生之會計政策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性質	與資金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項	備抵額	擔名	保稱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	資金總額	與貸金額
1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60,550	\$ 60,550	2%	短期資金融通	\$ -	持股達 100% 之被投資孫公司	\$ -	-	-	-	-	\$ 473,460 (註二)	\$ 473,460 (註一)	

註一：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累積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不得超過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註二：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對持股達百分之百之被投資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其個別資金貸與之總額，以不超過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三：轉投資公司間資金貸與之其他應收付款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者名稱	背書保證關係	對象對關係	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 (註二)	本年度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US\$10,200 仟元)	年底背書保證餘額 (註四)	以財產擔保之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三)
0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註二)		\$ 636,768	\$ 308,805 (US\$10,200 仟元)	\$ 308,805 (US\$10,200 仟元)	\$ 4,541	19.40%	\$ 636,768

註一：本公司填 0；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按權益法評價之曾孫公司。

註三：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累積對外背書保證責任最高限額為淨值之 4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除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 100%之子公司不得超過淨值 40%外，其餘不得超過淨值 10%。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對外背書保證限額為本公司淨值之 4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除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 100%之子公司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40%外，其餘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20%。

註四：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1：30.275 予以換算。

註五：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類 種	有 價 證 券 類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度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股 權 淨 值	底 備 註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3,815,928 股	\$ 1,183,649	100	\$ 1,183,649	註一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857,143 股	8,724	100	8,724	註一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富世達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83,080 股	-	3.57	-	註二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威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股	-	6.56	-	註二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台灣光纖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20,000 股	-	3.65	-	註二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權益證券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305,304	100	305,304	註一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權益證券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	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0,000 股	556,639	100	556,639	註一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	權益證券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	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857,143 股	8,724	100	8,724	註一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	權益證券	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5,853	100	5,853	註一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	權益證券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563,401	100	563,401	註一

註一：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按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係依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按持股比例計算。

註三：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事實發生日或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依據	取得使用之目的及情形	及其約定事項
							所有	人之	與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資料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廠房及員工宿舍土 建及機電工程	100.07 (註)	\$ 172,873	依工程進度	江蘇南通六建建設集團有限公 司及其他廠商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生產使用及員工宿舍	無

註：該日期係指交易簽約日。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 (銷)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原 因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備 註
			進 (銷) 貨	金 額	佔 總 進 (銷) 貨 之 比 率	授 信 期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價 授	信 期	應 收 (付) 餘	佔 總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之 比 率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子公司	進 貨	\$ 336,206	53	(註)	(註)	—	—	—	(\$ 145,659)	(80)	—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	孫公司	進 貨	265,078	41	(註)	(註)	—	—	—	(26,852)	(15)	—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506,619	79	(註)	(註)	—	—	—	(139,739)	(86)	—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 貨	(336,206)	(51)	(註)	(註)	—	—	—	145,659	54	—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貨	(131,174)	(20)	(註)	(註)	—	—	—	-	-	—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342,043	93	(註)	(註)	—	—	—	(78,281)	(100)	—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 貨	(265,078)	(71)	(註)	(註)	—	—	—	26,852	47	—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母公司	銷 貨	(506,619)	(99)	(註)	(註)	—	—	—	139,739	100	—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母公司	進 貨	131,174	70	(註)	(註)	—	—	—	-	-	—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	母公司	銷 貨	(342,043)	(96)	(註)	(註)	—	—	—	78,281	94	—

註一：關係人間進銷貨價格係依雙方約定，貨款通常先以收付互抵方式處理，餘依約定授信條件收付款，其關係人授信條件為月結 150 天，惟將視資金狀況彈性調整之。

註二：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 表 六

單 位：新 台 幣 仟 元

帳 列 應 收 款 項 之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人	應 收 帳 款 係 數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餘 額	逾 期 金	週 轉 率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應 收 額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式 樣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後 收 回 金 額	裝 呆 帳 列	抵 備 金 額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母公司	\$139,739	4.31	\$ -	-	\$ 42,280	-	\$ -	-	-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145,796 (註一)	1.99	-	-	1,208	-	-	-	-

註一：係包含應收帳款 145,659 仟元及其他應收款 137 仟元。

註二：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一〇〇年底	資本金一九九年底	年終股數	底數比率(%)	持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投資(損)益	本本年度認列之備註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英屬維京群島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銷售	\$ 806,887	\$ 806,887	23,815,928 股	100	\$1,183,649	(\$ 178,013)	註一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	西薩摩亞	投資控股	58,536	35,031	1,857,143 股	100	8,724	(28,415)	註一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廣東省東莞市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276,753	275,499	-	100	305,304	(33,868)	註一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銷售	586,195	586,195	90,000 股	100	556,639	(155,543)	註一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	模里西斯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銷售	58,536	35,031	1,857,143 股	100	8,724	(28,415)	註一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	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	廣東省東莞市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58,536	35,031	-	100	5,853	(30,053)	註一
QIAN TWUN ENTERPRISE CO., LTD.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江蘇省昆山市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586,195	586,195	-	100	563,401	(150,428)	註一

註一：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二：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年自累積投資金額	年初台灣匯出金額	本年度投資匯出	匯出或收回金額	年自累積投資金額	台灣投資金額	底出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投資(損)益(註二)	年底投資面帳	截至本年度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 276,753	註一	\$ 275,499	\$ 1,254	\$ -	\$ -	\$ 276,753	100%	(\$ 33,868)	\$ 305,304	\$ -	
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58,536	註一	35,031	23,505	-	-	58,536	100%	(30,053)	5,853	-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586,195	註一	586,195	-	-	-	586,195	100%	(150,428)	563,401	-	

年底累計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USD27,737,071 (註三)	USD27,737,071 (註四)	\$955,151 (淨值×60%)		

註一：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三：係包含由第三地區轉投資公司之自有資金投資金額 USD5,044,000 元。

註四：係包含核准由第三地區轉投資公司之自有資金投資金額 USD5,044,000 元。

註五：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		往來金額	交易條件 (註三)	情形 佔合併總資產或 總營業收入之比率 (註四)
					科目	目金			
0	台端興業		TAI TWUN GROUP	1	銷貨成本	\$ 336,206	—	—	32%
				1	銷貨收入	72	—	—	-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5,659	—	—	7%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37	—	—	-
				1	銷貨成本	6,412	—	—	1%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02	—	—	-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6,852	—	—	1%
				1	銷貨成本	265,078	—	—	25%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03	—	—	-
				2	銷貨收入	352,501	—	—	33%
				2	銷貨退回	16,295	—	—	2%
				2	銷貨成本	72	—	—	-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5,659	—	—	7%
1	TAI TWUN GROUP		台端興業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7	—	—	-
				3	銷貨收入	10,232	—	—	1%
				3	銷貨退回	1,632	—	—	-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75,190	—	—	4%
				3	銷貨成本	15	—	—	-
				3	銷貨收入	131,622	—	—	12%
				3	銷貨退回	448	—	—	-
				3	銷貨成本	506,619	—	—	48%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9,739	—	—	7%
				3	利息收入	248	—	—	-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0,798	—	—	3%
				2	銷貨收入	6,455	—	—	1%
				2	銷貨退回	43	—	—	-
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02	—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三)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四)		
3	QIAN TWUN		TAI TWUN GROUP	3	銷貨成本	\$ 8,600	—	—	1%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75,190	—	—	4%	
				3	銷貨收入	15	—	—	-	
				3	銷貨收入	16,966	—	—	2%	
				3	銷貨成本	15,423	—	—	1%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2,710	—	—	-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8,801	—	—	3%	
				2	銷貨收入	287,146	—	—	27%	
				2	銷貨退回	22,068	—	—	2%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6,852	—	—	1%	
5	東莞台端		昆山前端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03	—	—	-	
				3	銷貨成本	342,043	—	—	32%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78,281	—	—	4%	
				3	銷貨成本	131,174	—	—	12%	
				3	銷貨收入	528,067	—	—	50%	
				3	銷貨退回	21,448	—	—	2%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9,739	—	—	7%	
				3	銷貨成本	16,966	—	—	2%	
				3	銷貨收入	15,423	—	—	1%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710	—	—	-	
6	東莞上端		SHANG TWUN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8,801	—	—	3%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298	—	—	-	
				3	管理費－修理費	253	—	—	-	
				3	利息支出	248	—	—	-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0,798	—	—	3%	
				3	銷貨收入	365,032	—	—	35%	
				3	銷貨退回	22,989	—	—	2%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78,281	—	—	4%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98	—	—	-	
				3	銷貨收入	253	—	—	-	
7	昆山前端		TAI TWUN GROUP	3	銷貨收入	15,423	—	—	1%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710	—	—	-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8,801	—	—	3%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298	—	—	-	
				3	管理費－修理費	253	—	—	-	
				3	利息支出	248	—	—	-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0,798	—	—	3%	
				3	銷貨收入	365,032	—	—	35%	
				3	銷貨退回	22,989	—	—	2%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78,281	—	—	4%	
7	東莞上端		QIAN TWUN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98	—	—	-	
				3	銷貨收入	253	—	—	-	
				3	銷貨收入	15,423	—	—	1%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710	—	—	-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8,801	—	—	3%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298	—	—	-	
				3	管理費－修理費	253	—	—	-	
				3	利息支出	248	—	—	-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0,798	—	—	3%	
				3	銷貨收入	365,032	—	—	35%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九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		往	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0	台端興業		TAI TWUN GROUP	1	銷貨成本	\$ 417,866		—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四)					
					銷貨收入	76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91,453		—	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3,243		—	1%					
					銷貨成本	55,515		—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9,251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60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95,594		—	4%					
					銷貨收入	65		—	-					
					銷貨成本	724,042		—	3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312		—	-					
					銷貨收入	427,172		—	21%					
					銷貨退回	9,306		—	-					
					銷貨成本	76		—	-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1,453		—	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243		—	1%					
					銷貨收入	76,149		—	4%					
					1	TAI TWUN GROUP		SHANG TWUN	3	銷貨退回	4,148		—	-
應收帳款—關係人	95,905		—	4%										
銷貨收入	22		—	-										
銷貨收入	256,848		—	13%										
銷貨退回	1,340		—	-										
銷貨成本	714,212		—	35%										
應付帳款—關係人	95,456		—	4%										
利息收入	208		—	-										
銷貨收入	56,980		—	3%										
銷貨退回	1,465		—	-										
2	SHANG TWUN		昆山前瑞 台端興業	2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		往	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3	QIAN TWUN		TAI TWUN GROUP 東莞上端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 9,251	—	—	-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60	—	—	-
				3	銷貨成本	72,001	—	—	4%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95,905	—	—	4%
				3	銷貨收入	44,130	—	—	2%
				3	銷貨退回	2,742	—	—	-
				3	銷貨成本	102,783	—	—	5%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4,592	—	—	-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4,600	—	—	2%
				2	銷貨收入	761,598	—	—	37%
5	東莞台端		TAI TWUN GROUP 昆山前端	2	銷貨退回	37,556	—	—	2%
				2	銷貨成本	65	—	—	-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95,594	—	—	4%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312	—	—	-
				3	銷貨成本	22	—	—	-
				3	銷貨收入	87	—	—	-
				3	銷貨成本	835,293	—	—	41%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0,408	—	—	7%
				3	銷貨成本	255,508	—	—	13%
				3	銷貨收入	734,727	—	—	36%
6	東莞上端		SHANG TWUN	3	銷貨退回	20,515	—	—	1%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95,456	—	—	4%
				3	銷貨成本	41,388	—	—	2%
				3	銷貨收入	103,736	—	—	5%
				3	銷貨退回	953	—	—	-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4,592	—	—	-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4,600	—	—	2%
				3	利息支出	208	—	—	-
				3	銷貨成本	87	—	—	-
				3	銷貨收入	873,033	—	—	43%
7	昆山前端		TAI TWUN GROUP QIAN TWUN	3	銷貨退回	37,740	—	—	2%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0,408	—	—	7%

註一：1 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2 代表子公司對母公司、3 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二：母子公司間銷貨之交易價格，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茲比較，其交易條件由雙方協商決定。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間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表所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樂堯



